



北大未名

欢迎光临【北大未名站】[ADD '!' AFTER YOURID TO LOGIN FOR BIG5]

可注册帐号数: [120000] 目前帐号数: [49095] 目前在线: [1780] WWW匿名: [528]

从 [2004年 1月31日] 起, 最高人数记录: [2257/7065] 累计访问人次: [209216389]

请输入帐号(试用请输入 'GUEST', 注册请输入 'NEW'): ANNIVERSARY_

辞旧迎新

bhflj

一年里，有时候天气很好，有时候心情糟糕。时光机上只能播放视频，不能刹车，不能暂停。偶尔抬头的时候，想象一下灯光背后的星星，想象一下每个熟悉的背影。或者成功，或者幸福，或者唏嘘，或者无奈。这是时间的礼物。这是结束和开始时的礼物。



STYI



kooez

2011已经走到尽头，2012就在眼前。微笑着，迎接新的一年。



xinhuaqidian



liandiliv



新的一年，是一个新的开始。把所有讨厌的自己甩掉，变成一个更好的人。时间在变快，生命的价值是在变短呢？我相信没有，只要生活得足够认真，总会遇到更好的故事。

gunayou



这一年在这里认识了许多亲爱的朋友呢。大学时光有你们陪伴，真的太美好。未来的日子里，少年们，请不要大意的跟我一起加油吧！

Moonglow



同样上...

rquid



snowhunter



新的一年，有新的目标，有新的我们，和不变的信念。2012，逐步向前。

bottleport



新的一年，愿各位梦想成真！新年快乐！

///sun/hine



zunchang



enocen



二一不二了嘛..... 什么还没吃，什么还没干的加速了嘛.....

princewong



Autuma

这一年过得很快，真的很快。上一次熬夜吃完海底捞，我不回家，于是只好步行。迷迷糊糊之中，在冬日凛冽的寒风里迎接的2011年的第一天。



yiranchinese

2012不是末日，而是全新的开始！好好学习，好好工作。生活还在继续，一切都变得更美好。



骚 骚

- 上海堡垒 ①
- 沪宁线 ④
- dota ⑦

四川 ⑨

Always ① ②

铍理教 ① ③

北间少年 ① ⑤

茶静 ① ⑨

钢的琴 ② ①

父亲 ② ③

岁暮五首 ② ⑦

数码生涯 ② ⑨

小 暑

大 雪

白 露





上海堡垒

我們無處安放青春

发信人：yinxiang (胤祥 | 和硕怡亲王 | 神勇无敌小正太), 信区：Novoland
标题：上海堡垒：我们无处安放青春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 (2009年01月06日 17:20:03 星期二), 转信

我一度想在这篇评论前面加一个“私”字，因为里面有太多唧唧歪歪的话，对于这样一本迟到了两年的书和两年里发生的小说一般的故事，似乎也只有这么一篇“私评论”（参考“私小说”）才足以表达。昨天团购的书到货，北大北邮一共走了55本。比起《天下名将》北大走的120本来说并不算多，可是我知道这是一段记忆。

好像长大一点，回头去看以前的自己，很容易指出轻率莽撞和不成熟，但是笑话以前的自己是件很简单的事，也是一件很需要勇气的事。我当然没有格瓦拉那种自嘲的本领，面对以前的自己总是采用一种带点自辩色彩的眼光。

好吧，回到2006年，也是看完书之后重新找出杂志来看，发现当年的杂志里面还夹着评刊表——这种被无数人随手扔掉的东西，我竟然收起了整套。杂志里写着“现在是2008年2月，战争开始了一整年”，书里写着“现在是2009年2月，战争已经开始了半年”。那个时候《上海堡垒》英文标题是“Once upon a time in Shanghai”，字号跟中文的一样大。如今书的封面上小小的一行字，不仔细看都会忽略过去的。江南丝毫不掩饰自己只看好莱坞的趣味。当谈起基斯洛夫斯基《白》里的波兰理发师或者海明威《白象似的群山》的时候，他往往也只看他谈论这些文本。“Once upon a time in”这个句式大约来自著名的赛尔乔·梁内的“往事三部曲”，《美国往事》更著名一些。虽然这个句式如今已是滥套，但是那种泛黄的伤感仍然在，以至于我每次看到这个句式总是想起《美国往事》里莫里康内那段充满回忆和感伤的音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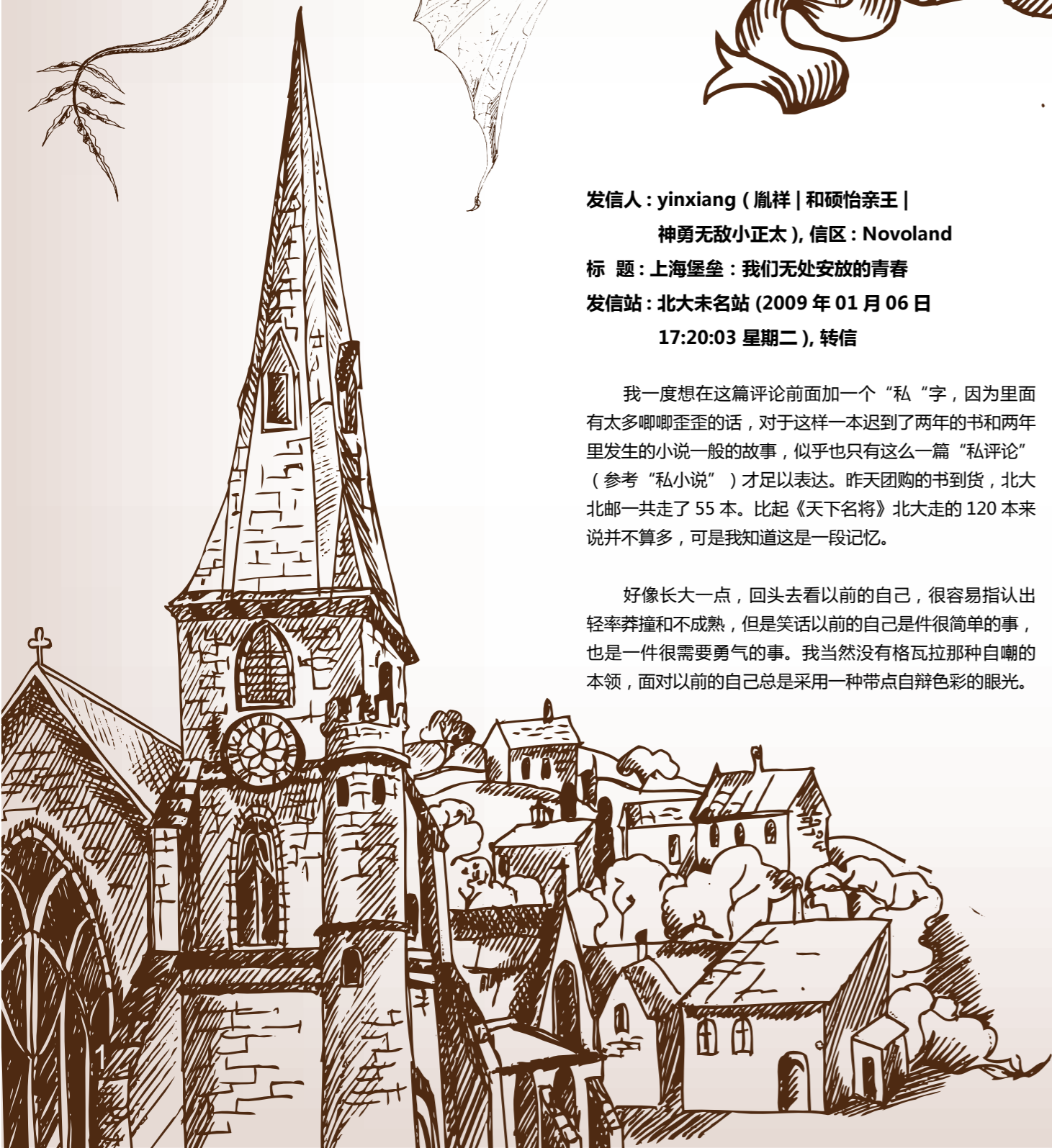
然后便是随之而来的那个月的毕业情绪。2006年的夏天，兵荒马乱，江南写《上海堡垒》的同时为我修改了毕业电影的剧本，由此，这部拍得前言不搭后语的片子还被人记得。也就是那时开始逐渐参与《九州》的工作，也就是那个时候，如今的狗狗大和莫雨笙莫大入了伙，我们的第一份策划是高考作文专题。随着《上海堡垒》的尾声登在那一年7月的杂志上。当然那本杂志有无数错误，可是我们一直记得。也就是那本杂志，我们做了一个专题叫做“我们都爱上海堡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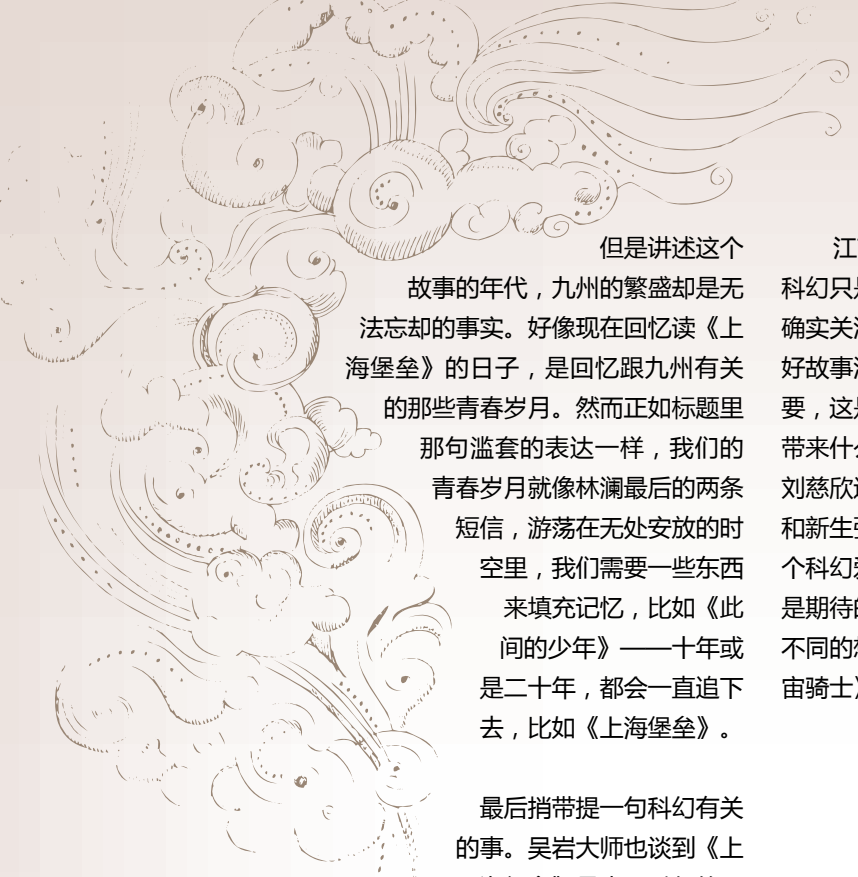
我还清晰的记得杂志印出来之后有人在老论坛上拍我，说我厚颜无耻，说我说“江南比琼瑶阿姨还煽情”是赤裸裸的马屁和吹捧。夏笳一直在批判江南的伪科幻真言情，我有个当兵的兄弟痛斥江南的伪军文。好吧这都不是问题，“我们都爱上海堡垒”是真的，那是一种从《此间的少年》延续下来的情感基调，说大点叫情感结构。不然为什么我们都不爱《缥缈录》或者《逐鹿》或者《蝴蝶风暴》？尽管10月10号北大不会有满地的银杏黄叶，但是28楼却是如此的真实。好吧我想说的是，《上海堡垒》根本就是校园言情文，江南“新言情主义掌门人”的封号不是白拿的。我曾在某篇文章里提过，“江南所有的小说，不过是言情小说而已”，我要说的事实是江南丝毫不吝惜撒狗血的强度和密度，而我们——一些人，那些愿意被我代表的人——也不抗拒被江南一次又一次地击中和秒杀。

就像我看《此间》的那个漫漫长夜，看到天色微明，到水房抽了好几支烟，看《上海堡垒》的时候我略略有点缺憾，因为我小时候没看过《太空堡垒》，乐趣便少了很多。《上海堡垒》兼着动画同人和真人同人“复杂”结构，爆笑归爆笑，可是它总有东西击中我。某些时候我试图把这些同人都忘掉，曾煜就是曾煜，虽然他很像猴子，其他也是如此类推。然后《上海堡垒》就纯粹起来，不过是一个大学理科男生无害的YY和幻想而已。他喜欢一个注定不属于他的女生，而同时一直与另一个女生暧昧——不仅仅是备胎的暧昧。这篇小说仅此而已。

大约每个人都会有这样的感觉吧。

《上海堡垒》有的时候真实的可怕，上海如此切近（当然只是某种上海），而江南小心地把故事摆在一个短短的将来时。2006年的时候，一部关于2008年星际战争的小说当然会遇到出版问题。奥运过了，那些绷紧的弦也松了松，1月份拿到这部小说，2月那场战争便就要打响了。江洋也变成了05级的学生。只是这迟到之间，原来可以祥和到《上海堡垒》一般的九州分分和和死去活来，笑，原来这场战争如期发生了。可是这与小说无关，尽管这篇小说言情到苍白，人物简单到扁平，内心独白多到絮叨，结构严重失衡——





但是讲述这个故事的年代，九州的繁盛却是无法忘却的事实。好像现在回忆读《上海堡垒》的日子，是回忆跟九州有关的那些青春岁月。然而正如标题里那句滥套的表达一样，我们的青春岁月就像林澜最后的两条短信，游荡在无处安放的时间里，我们需要一些东西来填充记忆，比如《此间的少年》——十年或是二十年，都会一直追下去，比如《上海堡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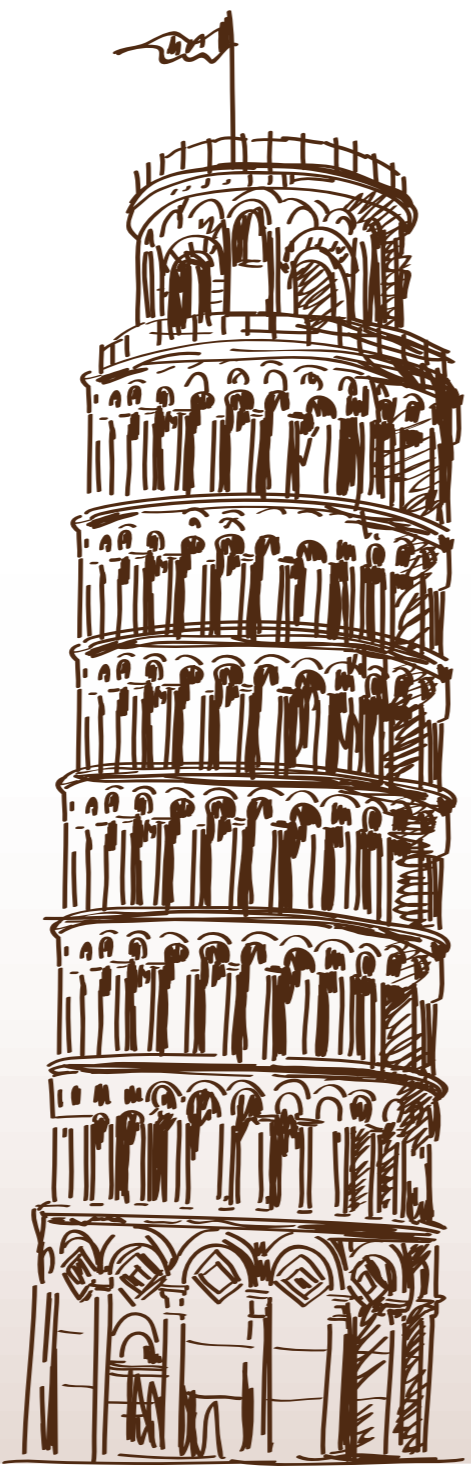
最后捎带提一句科幻有关的事。吴岩大师也谈到《上海堡垒》是中国科幻的一个信号。然而不幸的是，这种足够轻和足够商业的文——当然江南也这么认为——如今仍是少之又少。说句不负责任的话，只有《上海堡垒》能够拯救中国科幻，你可以期待二十个江南，但是你无论如何不能期待二十个刘慈欣。刘神的问题在于他写了10年才把影响扩大到科幻圈之外，江南只写一篇就可以。说到底科幻仍然是大众文化产品而已——这句话我都说累了，不同意的就不要再出来拍我了。原谅我的絮絮叨叨，昨天晚上看到两点钟，又把杂志翻出来刷了一遍，今天早上考试考的乱七八糟。梦到了某些场景，砖块，废墟，捕食者的尸体，泡泡和沉没的上海。我不知道昨天晚上拿到书的小伙伴们又多少是打着应急灯或者手机看完的呢。

一直有一个愿望是可以堂堂正正地拍一部胶片的《此间》，拍一部真正的电影。似乎《上海堡垒》可以列入下一个愿望了。有的时候就是陷在回忆里无法自拔。至于这回忆的内容，是故事多一点还是自己多一点，我便知道了。

附一则史料，摘自江南访谈《上海堡垒是怎样建成的》。

胤祥：你认为作者在科幻作品中应当以什么样的姿态出现？故事叙述者的角度是否有利于科幻作品的架构？你在科幻中关注的是人物，那么你怎么看待故事和人物的关系？最后请简单评价一下《上海堡垒》可能对中国科幻界带来的影响。

江南：作者的角色可以很多，可以是导演，可以是演员，科幻只是一个概念，不是一个限制。各种角度都可以写。我确实关注人物，我觉得一部作品人物丰满了，故事自然成功。好故事没有人物，出来也是干瘪的。人物绝对比故事更加重要，这是我的观点。我倒并不认为《上海堡垒》会给科幻界带来什么影响。在我看来中国科幻界虽则依然拥有王晋康、刘慈欣这样的领袖人物，但早已溃不成军，没有充足的后备和新生强棒作者。所以提起科幻界令人伤感，我个人也曾是个科幻爱好者。如果说它能够带来一些讨论的声音则是我还是期待的，我只是想说科幻真的是蛮好的东西，而且有很多不同的想法可以并存，比如我觉得《太空堡垒》是好科幻，《宇宙骑士》也是……好吧，我毕竟是个资深动漫爱好者来着……



如果你路过沪宁线

发信人：Viven（狐狸 | Z49/50：相信爱情），信区：Railway
标题：如果你路过沪宁线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2011年05月27日 15:36:04 星期五），转信

如果你路过沪宁线，请问候那里的小站，它们一直在我的记忆里，明朗如昨天。

——题记

2011年5月25日，最后一次走沪宁老线。

曾经看到过这样一句话：如果能够知道哪次相见是最后一面会不会过于残忍？T115 开出南京东，我对小张助教脱口而出“最后一次”的时候突然意识到，也许这真的是太残忍的一件事了。

第一次走沪宁线的时候应该很小很小，小到还不记事的年纪。在匡巷事故发生之前，从南京到杭州的311次要经过沪杭外环线，现在那里已经是一片著名的水产市场。在后来很多年，我偶尔会梦见那时候被 bkl（编者注：不可抗力，文中指父母）抱在手里坐车的情境，视线里印象最深刻的是老式的绿皮车上锈迹可见的行李架。我有时候会想，要是我抱着新生的宝宝在那样气息混浊热浪蒸熏且几乎逢站必停的车厢里，恐怕连一个小时都待不住吧。然而那时候的沪宁线就是那个样子，现在已经很难想象了。

后来很久都没有去过杭州或者上海，一直到7岁的时候，请假翘课跟 bkl 去上海谈判，那次坐的是 Y1 啊，双层 25B 软座，有空调和铺了竹席的沙发椅，而且和硬座车厢是隔离的，还有腐败的酒柜！至于说为什么是软座呢，因为 bkl 之一很讨厌排队，而且沪宁之间的客流真的很大。那时候南京站还有软席售票专窗，如果早上到车站，只有软席售票专窗那里是没什么人排队而且肯定能买到票的。很多年以后我站在滁州站售票厅里倦然地对大妈说“只有站票啊那来张软席好了”，这很大程度上还是小时候养成习惯的结果。扯远了。当时 Y1/2 和 Y15/16 是上海南京之间开行的旅游列车，前者白天互开，后者晚间互开。那之后的好几年，bkl 带我往返沪宁线都会搭乘这两对列车，如果白天事情办完，就是 Y2 回来，如果事情要拖就是 Y16。我还记得有一天晚上我一个人在 Antie 家睡着了，然后被 bkl 拍醒说“到了”，然后昏昏然被拖上开着白炽灯的上海夜班公交去坐 Y16 回家。我还记得公交车上特别安静，而且那次是从北广场进站的。后来我再次经过北广场就要到 20 岁的时候了。关于这两对列车，应该是小时候最愉快的记忆，因为经常周末可以去上海 happy。只可惜年代过于久远，很多秘史都已不可考。不过，我至少知道，跑 Y1/2 的那组车底是“紫金号”，而我就是在紫金号上，第一次认识了苏沪沿线的飞檐和苏锡之间的流水，以及常锡之间那些盖在田间地头的小房子墓碑。还有一次也是在紫金号的软席上，列车员 mm 忽然发现我好像超过 1.2m 了，于是被要求补票，那应该是人生中第一次补票吧，我还记得那次我正好在换牙，两颗

门牙都没有长出来，穿着紫色的裙子站在紫金号前面留下了唯一一张跟它的合影。那张照片一直到现在还在我抽屉的最外层放着，我想也许有一天我有了小女儿，一定会给她看这张照片，告诉她妈妈小时候就是这个样子的。后来这两组车底退出了沪宁高等级列车行列，陆续又跑过一些车次，现在不知流落何方去了。

除了腐败的紫金号软座，也不是没有坐过普通的绿皮车，一次是和 Antie 从上海回来，坐了晚间的绿皮硬座，那次是在龙潭站下车的，然后坐郊区车回家。后来我还问过 Antie，为什么不买到栖霞山，她说因为那车不停栖霞山……不过至少我现在可以很自豪地说，我还刷过龙潭乘降（编者注：即在龙潭乘车、下车）呢。另一次是 bkkl 带我去无锡玩，那次因为只能下午出发，真的是没有其他合适车票了，而且我居然表示“宁可坐又慢又热的绿皮车也不要等第二天坐 Y1”，果然小孩子想玩的话什么都不顾了，那次因为列车沿途停靠丹阳，我才第一次知道丹阳站，谁知这么个小站后来竟然 NB 起来了，京沪高铁都要去玩一把。

然后又是很多年没有走沪宁线，因为众所周知的原因，南京站被烧掉了……被烧掉的原因是二楼的 KTV 包间起火，据说是烟头掉到了地毯上没有被发现。总之候车室没有了，变成了混乱而丑陋的大篷……而且那时候 bkkl 开始喜欢开车往返南京和上海之间了。于是仅有的两次走沪宁线，应该是 15 岁的时候从杭州回南京，和 17 岁的时候从上海回南京，我记得都是 BSP25T 的软座。第一次听说庞巴迪就是那次一个人从杭州回来，bkkl 的平方（编者注：即爷爷奶奶）递给我一张 120 元的车票，然后小叔叔说这个就应该是庞巴迪吧，当时觉得庞巴迪一定是一种很豪华很腐败的列车。从上海回来的那次之所以印象深刻，是因为 bkkl 说你到南京西站下车吧，那里我方便开车去接你，可见至少应该到 04 年的时候南京站还是非常混乱的。也就是那一次，我开始注意到通过南京站的车多少都会在栖霞山附近临停一段时间，长则 1 小时，短则 5 分钟，可能是因为站台真的太少了吧。后来我自己有了手台以后，监听南京站的联控，还会发现值班员经常喊“进路信号没有开放，当然这就是很后很后的话了。”

南京站修好了以后我就上来北京上学了。大一暑假带同学去常州社会实践的时候又坐过一次庞巴迪，那次很可能是 T706，因为我记得 T706 是靠靠无锡的（当时我们在无锡上车的），不过即使不是也是那几组车底。当时很幸运地买到了 BSP25T 软座中间的那组相对有桌的位置，于是打了一路的八十分，而

且我和对家几乎是连续赢的。再后来到我开始成为伪车迷的时候，T706 及其姊妹就渐渐停运或者延时后停运了，如今这些车底可能有一部分还在上海西车辆段或者张庙晒太阳月亮，但以后恐怕真的很难再见了。

因为在我 20 岁生日的前一天，一种叫做 CRH 的动车开始在沪宁线上抢钱了。当时真的觉得是抢钱啊，动车刚开行的时候，至少在半年之内，普速车还没有开始限售，我师父 T110 曾经出版过著名的沪宁上行购票指南，其中 T132/138/116 等都还能在上海出到南京的对号硬座，才 47 元，而动车竟然要 93 元，翻了整一倍。然而后来这些长途普速的短途都渐渐地消失了，于是我又实践过各种动车逃票。其实 93 元后来渐渐地就不显得那么贵了，逃票只是为了显示“because we can”，一直到现在我还有偶尔逃高铁的冲动，可见内心深处我还是充满了稚气。后来在南京沪宁下行有些车可以出对号或者不对号的硬座去上海，我坐过很多次 Z95，因为它即使不对号的时候上车也能找到空座，只是这个坑爹的出发点实在太早太早了，早到我必须清晨五点半爬起来六点出门去车站。春运时沪郑临客 T215 我也坐过一次，那次很幸运买到了软座车厢的站票，还是按硬座价钱卖的，不幸的却是在拥挤的车厢里一直罚站到浒墅关附近，才有苏州下车的旅客让出了 S25K 的豪华担任软座。现在连 T115 都能出对号（编者注：即能买到有座号的车票）了，还真风水轮流转的事情。

差不多在动车开行后不久，沪宁线开始撤并小站了。于是桥头镇、栖霞山、横林、洛社、正仪等等先后消失了。其实哪条铁路是能永远不变的呢？比如栖霞山，当年沪宁线的重站站址在现在的栖霞山北，后来因为长江大水冲坏路基才南移到今天的位置。又比如宝盖山隧道，如今沪宁线上的“隧 1”早已废弃于荒烟蔓草。一百多年，木枕换了水泥枕，蒸汽机车换了和谐号，但沪宁线还是沪宁线。正仪换了个马甲阳澄湖在高铁上魂兮归来，沪宁线的故事，还在一天一天地发生下去啊。

在我 23 岁的时候，沪宁高铁开通，最高时速达 350 公里的和谐号动车组上线运行。与此同时，沪宁线上现在开通客运的 8 大站，除了昆山之外均采取在沪宁普速场并行开通高速场的模式。于是每次在这些车站通过的时候，我都会有一种神奇的感觉：一边是崭新气派、有着漂亮无柱雨篷高速场，一边是安静老旧，朴实无华的普速场，仿佛是两个时代的交融一般。七一通车那天，hongchenming 特意从上海赶首发来南京，然后陪我去刷了仙林乘降。栖霞山的新马甲周边荒凉，我们等了很久才遇到回城的公交车。然而那个地理位置，也许不久以后就会繁华起来吧。

我想工作后我大约真的不再有什么机会再走沪宁老线了。时间和精力上的不允许，以及资金方面的宽裕，都使我和它注定要挥手作别。在 T115 上我又一次数着一个个小站，那些寂寞的车站一直恪尽职责地守在沪宁线身旁，我知道即使我离开了，它们还会这样一直守候下去，一直一直，并且一直记着我曾经的样子。

如果你路过沪宁线

從 Dota 中看人生

发信人: weidinga (gougou), 信区: DotA

标题: 从 dota 中看人生

发信站: 北大未名站 (2011 年 10 月 04 日 14:01:12 星期二), 站内信件

谁说 dota 只是寂寞男人的疗伤药, 从 dota 中可以看懂人生。

简单的说, dota 按时间节奏可以分为前中后三个时期, 相应的英雄分为前中后三个大类。前中期英雄一般被称作 gank, 后期英雄一般称作 carry。职业战队分类就更细致些, 比如主 c, 辅 g 等等。很明显前中期英雄在比赛前期有较大优势, 而需要韬光养晦的后期则会在决定比赛胜负的时候大放异彩。当然就像世界从不缺少奇迹一样, 有些英雄很阴霸, 他们可以前中后期都很强势 (当然需要细腻的操作)。他们就如“我爸叫李刚”一般, 可遇而不可求。



有了他们, 直接抱大腿享乐人生, 还打什么“dota”。

从 dota 的节奏和英雄分类, 少年们就如同天灾或者近卫军团的主 c, 比赛初期即在读书或者职高毕业期间少年们是没有杀伤力的, 你需要前中期给你们营造成长空间。而主 c 们的父母或者硬背景就是你们的大前期, 他们在比赛前期为你们提供“鸟”、“眼”, 这让你们在线上安心补刀和学习技能, 随时保持满状态, 有充足的国际视野, 让你知道你的周围在发生什么, 并能及时察觉到来自对面军团悄无声息的虐杀。所以少年们要珍惜前期创造出来的打钱空间, 要拼命的提升等级。中期英雄如同成长中的玩伴, 读书时认识的死党, 工作时的朋友, 当然还有那些红颜。他们在比赛最胶着时 (中期) 会帮助你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也会让你深陷囹圄一落千丈。比赛中期会时不时的发生小规模团战, 前中期英雄是此时中流砥柱。前期会不遗余力的帮助你, 甚至会为你挡下那致命一击的“月之神箭”。中期代表太多的立场。你的红颜们会从一开始就在线上守护着你, 和对面的红颜们相互对点和反补, 她们也会在关键时刻为你牺牲。还记得线上无人, 危机四伏时, 红颜们会陪着你花前月下。但是此时千万别只顾甜言蜜语忘了打钱, 记着路过小树林旁边打打野。玩伴和死党同样会给你充足的帮助, 至少不会拆你的台。朋友就很难说, 或许他认为他才是 superstar。他占你的线, ks 你的人头, 团战有危险就让你做垫背, 甚至抢你的红颜……当然如果他有过的天赋, 比如领先对面核心一个大件等, 到了后期能撑起门面, 那么你能顺道沾光。可是那种仰视着别人代替你完成最后胜利一击的心情, 不知道有谁愿意体会。中期就是成长中遇到的资源, 需要好好把握, 因为那是双刃

剑。

比赛很漫长, 最为精彩华丽的就是团战了。团战是一次次机遇, 看你是否能用好了。比赛到了六七分钟, 将会有一次相当规模的团战。它如高考一般, 这个时候如果你没有死还顺利带走几个人头, 就如同名牌大学录取通知书一般。当然不幸你战死了, 你还可以选择复读嘛, 但是很是煎熬。如果前期足够 nb, 团灭了对面, 你也可以不用复读甚至不用高考就一步迈上名校殿堂。dota 比赛中期是漫长乏味的。主 c 在不停的 farm, gank 们一方面小心翼翼地保护 c, 一方面千方百计的打击破坏对面的经济建设。大家相互设计暗算, 肯定很累。如同主 c 们刚刚走上工作岗位, 到处受气碰壁, 却还要忍气吞声、明珠暗藏, 这是普通人需要经历的, 慢慢熬吧。比赛到了后期, 主 c 们不出意外已经顺利成为己方军团的领头人, 大规模团战一触即发。这个时候大家就是八仙过海各显其能了。有的耍阴谋, 带个诡计之雾打得对面措手不及; 有的使出美人计, 掉你上钩, 却在美人背后八面埋伏; 有的声东击西, 明明是攻城略地, 却是擒贼先擒王, 将主 c 杀得片甲不留; 有的走走关系, 找大 boss 寻求庇护, 拿个不死盾。无数先辈的鲜血和生命告诉我们, 最后一条最好用, 性价比最高, 所以 roshan 门口是团战爆发的高危地带, 那里有着无数的眼线和尸体。

从路人 dota、黑店以及职业战队相比, 能看到社会的缩影。路人 dota 各自为政, 甚至分庭抗礼, 他们按自己的水平补刀和意识, 提升等级, 更新装备, 这是个人天赋决定。这如同平民老百姓一般, 前期一生只能给主 c 个鸟, 让他没有输在起跑线, 至于后期发展如何, 那就是富贵在天, 生死由命了。黑店, 大家首先都是认识的, 甚至是有裙带关系的, 重要的是黑店里面有几个人是有着相当的势力, 他们成为了利益



攸关关系。这样前中期各司其职, 主 c 自然不缺鸟儿不缺眼, 需要做的就是打好钱, 以后成为顶梁柱。如果主 c 天赋异禀, 很多黑店不知不觉慢慢成长为了职业战队, 那是路人永远遥不可及的目标。职业战队就如同强权豪门, 他们才华横溢, 当然也不乏老鼠屎。他们手握重要的社会资源可以呼风唤雨撒豆成兵, 当然也引起了路人和黑店的不满。没有人想与职业战队为敌, 因为从来没有听说过打赢职业战队的不是另一只职业战队。职业战队分工更加精细, 前中期能力强劲, 牢牢把握社会走向, 主 c 的成长可谓得天独厚。只要主 c 有着常人一般的能力, 后期自然可以成就 holy-shit。但是现在不乏含着金勺子的猪头, 君不见李氏职业战队的笑话一个接一个。

还有河道的神符, 那是社会的不安因素, 每隔几分钟总会出点事。gank 们会更加关注它, 用好了它既可以冲锋陷阵、奋勇杀敌, 也可以审时度势、安生立命, 毕竟来日方长。说了那么多先打住, 隔壁还在等我开黑。

DEFENCE OF THE ANCIENTS

四川是一席 流动的盛宴

“看车窗边忽明忽暗的灯火，车轨平稳滑过，像父亲低沉从容的叹息，像母亲温柔亲切的拍打，一声声，一下下，宛如梦里。”

周作人说，人生有三大乐事，“马上，厕上，床上”。马上没试过，其他基本同意。厕上，床上，借着豆油般昏黄的灯光，嚼着半截涂着果酱黄油的面包，书页一张张翻开，有如钻进迷宫，无数披了薄纱的吉普赛女人，张开无限魅惑的笑。可惜，匆匆是火车的注脚，跑马观花的时刻，哪里有这许多沉思和冷静的空闲，去品味深奥的文字，只有窗外飞跑过的平原、田地和农舍，一幕幕彰显着干燥、博大、一望无际的华北。同样是平原，华北和成都却是大不同的。笔直的白杨与高低错落的灌木，干涸龟裂的河床与舒张波澜的沟渠，枯干阴冷的旱地与碧浪掩映的水田，整齐划一的聚落与三三两两的村舍，阳刚与阴柔，粗犷与细腻，诉说和描绘着迥异的平原文化。一个有光辉前途的成都男青年曾经说：“下辈子要投胎做成都女人。”成都男人的一个绰号是“卧耳朵”，耳根子软到可以安静地趴在脑子上，也可以方便地被人提起。后蜀花蕊夫人的典故，每一个四川人应该都耳熟能详：“十四万人齐卸甲，宁无一人是男儿。”那是说，成都地区的男子，大都是居家型，疲软，不经打，别人一来就投降。

从骨子里男性的华北出发，奔向骨子里女性的成都，其间的况味，自然是非凡而具体。匆匆旅途，皆过眼烟云，脚气混合烟味的卧铺车厢，更像是进行着一场盛大的臭味交响曲，这臭味扑鼻的合唱，自然不适合散发着法国香水的贵妇或者清纯气息的少女，却正好做了肮脏不拘小节的懒汉们的温床。在我居住的14号车厢，中铺是一对夫妻，丈夫是成都人，妻子则是东北的。其余的空间都被四个四川男学生占据。我和三个南开的大一新生。满车的四川人，

悠闲地操着成都话，重庆话，绵阳话，南充话……仿佛一个多声部的大合唱。就连往来不息的乘务员，也是一口川腔。有好事者问：“你们为啥子不说普通话？”“为了方便群众撒。”答曰。

三个大一男孩坐在我对面的下铺，各自摆弄自己的手机，百无聊奈。这死寂的时刻，爱因斯坦的名言犹在耳边：“什么是相对论？相对论就是，当你坐在火炉旁边1小时，你会感到时间过了3小时，而当你坐在一个漂亮的姑娘身边三小时，你会感到才过了1小时。”我们，在这尴尬的20几个小时（K117次列车从北京到成都要20多个小时）里，经历着无聊的火炉般的煎熬。

幸好我们是四川人。我们会过日子。告子说：“食色性也。”假如可以投胎转世，他也会选择做四川人。四川人出名的会做饭。四川也出名的出产美女，一不小心就满足了全人类的需求。有一期《新周刊》说：四川人是天下的盐。这一点，远的不说，三年自然灾害时期轰轰烈烈的“川猪进京”就可以为证。满天下的川菜馆，从美国西海岸挂羊头卖狗肉的快餐店，到杜甫草堂旁边琴台路上门庭若市的狮子楼，阳春白雪或下里巴人，各得其所，互不相干。“吃在四川”可以说毫不为过。大快朵颐的同时，也不忘“秀色可餐”。另一个比较龌龊的说法是各地的人贩子最喜欢是川妹子。人口贩子的趋之若鹜也算四川出美女的旁证。毕竟，买方的眼睛是雪亮的。一千多年前当炉卖酒的卓文君，深闺待字的杨玉环，其惊魂魂魄，千娇百媚，早已幻化为春熙路上，解放碑下无边的春色。重庆辣妹，成都麻姑，各自长袖善舞，巧笑倩兮。从前有个说法，重庆解放碑的电线杆随便倒下，就要砸到一片美女。这样摧残鲜花未免残忍，幸而解放碑的电线杆从来没过，自然也为血气方刚的男孩子们多保留了几个革命的种子。然而南国的种子不便在北方

生长，美女的出川，也不像“川猪进京”般方便。这就苦了南开的几位风华少年。“可悲啊，全班60个人，才8个女生，一个四川的都没的，恼火啊。”我颇有想为非四川女性正名的公心，说道：“你们班都哪的女生多啊？”“天津的，还有东北的，唉，就不说了。”这时候猛听一声：“你们小声点好不好？别让人睡觉？”中铺的东北妇女突然探出头来，愤然道。

多年后，我在北大的一间教室里，放上一部《成都，一座来了就不想走的城市》，正襟危坐的英语老师突然打断我，撇了嘴唇道：“IS THIS YOUR REAL HOMETOWN? SO BEAUTIFUL?”那时，我暂停了张艺谋导演的大作，把鼠标键停落在玉带桥上那个红衣少女的背影处，面向我尊敬的英语老师，微微颌首：“NO, MADAM, BUT IT IS MY REAL SECOND HOMETOWN”。

其实，张艺谋报喜不报忧的小电影，几个跑马观花的镜头，几片人弃我取的繁华，自然不能完全代表成都，或者四川的美丽。但是，在四川人的心底里，永远都有着某种“永远回归”的念想萦绕，隐伏心间。

是选择宁静而松散的乡间生活，还是高效而快速的都市节奏，是每一个现代人共同面临的问题。对于很多四川人而言，在传统的城市二元对立之外，又多了一重对立——盆地与外面世界的对立。在我所了解的诸多走出盆地的人中间，他们也广泛存在着乡土与家国，传统与趋新的矛盾。我离开了云遮雾绕的盆地，来到阳光充沛的首善之区，似乎，抛在身后的是落后与泥土，而踩在脚下的是现代与文明。因此，出川与入川，在我们的时代，不仅仅是家与国的矛盾，更充满了传统与现代的张力。“小人怀土，君子怀惠”的古训，实际到现在

已经起了变化。走出四川，与走出中国，走向世界一样，带有对现代化高歌猛进的憧憬与想象。然而，当五四运动时期，我们的知识分子尚且高呼“民主”与“科学”为救中国的万灵药时，马克斯·韦伯、斯宾格勒，以及更早期的尼采，就已经在怀疑“现代性”的正当性。当我们环视四川这个古老的盆地，那似乎还是一个怡然自得的大农村。与东部高歌猛进的现代化浪潮相比，甚至与和他相邻的那个雄心勃勃的兄弟相比，四川人对四川的怀想散发着浪漫主义的乡土气息。在我看来，这满身的泥土气，是抵抗商业社会对人的异化的另一个桥头堡。盆地这种自给自足的“生活方式”，给我们及今天处理传统与现代，中国与西方的关系，提供了一个独特的范本。

从清末开始，四川就不乏冲出夔门，走出四川的仁人志士。此点，川东与川西略有区别，川东人士往往能离乡去国，“以国家为重”。吴玉章第一次乘船出夔门，去日本留学，意气风发，与同船学子慷慨激昂，纵论时事。邓小平14岁从广安渡口离家，掉头东去，从此再未重返乡。地方精英的脱离乡土，一度造成中国近代城乡二元对立局面，这在中国沿海和东部的一些省份，尤其突出。鲁迅的诸多小说，表达了他对农村趋新迟钝的不满，却没有料想，城乡脱离的趋势，在他辞世之后，愈演愈烈，竟成当代中国一大痼疾。

而川西川北之国，却有其国中之国的别致。清末新政伊始，一方面有诸多学子，负笈东游，掉头不顾，更有许多士绅甚至孀妇破产兴学，“四川高等学堂”以及各地如火如荼的新式学堂的兴建，就是例证。四川的新政，在全国新政中走在前列，以“劝业场”（今成都春熙路）为例，史称“夜夜电灯通明，数十里间能见其盛



况”。四川的乡土精英，或者冲破罗网，于大千世界中沉浮一生，聂荣臻、郭沫若、巴金，或者安土重迁，固守乡里，“五老七贤”与宋育人、李颀人等新派人物相得益彰。抗战期间，大学、企业纷纷内迁，四川得一时人才之盛。

诡谲的四川人，既时刻想冲破盆地，走出夔门，又时刻心怀乡土，随时可能回归桑梓。不只是精英，那些成百千万南下打工的四川农民，其最深切的挂念，无非也是用血汗为家人筑一座楼，安一个窝。北大附近一个卖烤串的四川内江农民告诉我，每年春运，他都要享受人满为患，坐上40个小时临时客车的待遇，十年之间，往返京蓉，乐此不疲。唯一的疑惑是，为啥普天下的四川人，连烤个羊肉串都要千里进京。一个美国留学归国的学生告诉这个四川来的乡巴佬，美国的东部没有这种贫富的悬殊，传统与现代的悬殊，自然也没了这种候鸟迁徙似地生活。

当然，田园生活未必真的惬意，但书香盈手却是另一番风味。从前，我在川大读书，有一位河南籍的老师，本科在成都念的书，硕士到复旦去读，而博士又要回到成都。之后，更是选择留在成都安家。京城和羊城各有一所著名学府邀其执教，都被婉言谢绝。问其原因，徐徐道：“不过是为了培根路老院子里的盖碗茶。”可是如今，培根路早已拆迁，原有的老茶坊，变成了新式的酒吧、饭店，却哪里还有煮茶谈笑，挥洒自如的快意？却还有我一位北大的师兄，事业小有所成，在京城拿到五十万的年薪，谈过几个女朋友，全是一个县的老乡，问其缘由，只淡淡道：“回家方便。”某一日，该师兄被一帮哥们儿拉回成都喝酒，乘着酒兴到府南河边尿了一泡，溜了一圈，锦江悠悠，白云无言，故地重游，喟然长叹，突然萌生归隐之念，差点把所有钱都砸到那片锦江边竹林掩映的房舍去，换一个云深不知处的清静。四川人身上这种纠结也罢，张力也好，恐怕正是“传统”与“现代”之争的外化吧。法国不只有巴黎和马赛，还有普罗旺斯的乡间与泥土，那些环绕的河流、雾气与森林，是法国的另一个母体。

在现代化趋之若鹜的今天，四川这个独特的生态系统的

存在，在“二元对立”的世界里提供了另一个绝无仅有的范本——人，不只是有一种生活方式。在所有走出四川的四川人面前，都摆着一个问题“去”还是“留”。但正像我一个年轻时候外出打拼，身家过千万的阿姨那样，她最终的选择仍然是叶落归根，重归故里。“少不入蜀，老不出川”的民谣，实际反应的是这样一种坚定的信念，四川人能够在新与旧的张力里活的精彩，游刃有余，也是一种诠释，他表明，地方精英与资源的流动并不一定是“单向”和抽空的，活的精彩的四川人，似乎更愿意做一种回游的生物，飞翔的候鸟，而不是弃之不顾的出家人。

正像这趟 K117 上的男生，一边冲出秦岭，冲向北京，一边时刻念想着四川的山水美食美人美景。天下之大，尽在此中。

“在车窗边看忽明忽暗的灯火，车轨平稳地滑过，像父亲低沉从容叹息，像母亲温柔亲切的拍打，一声声，一下下，宛如梦里。”发给同学的最后一条短信，带走了我旅途中孤独生硬的疼痛。

夜幕低垂，昏昏欲睡，世界陶醉于这流动的魅影。

流动的车厢，流动的乡音，流动的四川，流动的盛宴。

—
发信人：pkpku(红桥猪儿粩)，

信区：SiChuan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2011年

06月24日12:40:16星期五)，

站内信件

Always



发信人：gerald(小G感谢
那是你牵过我的手)

信区：Hogwarts

—

19年后。哈利和小阿不思·西弗勒斯一起推着车穿过了9站台和10站台的隔墙，霍格沃茨特快列车猩红色的车头氤氲出浓密的蒸汽，站台上熙来攘往着欢声笑语。音乐缓缓响起。你知道这是哪一段么？这本是《哈利·波特与魔法石》篇末，25年前一年级刚毕业的小哈利坐上霍格沃茨特快列车准备离开学校的音乐。在约翰·威廉姆斯原作的第一部的配乐里面，这一首叫做《Leaving Hogwarts》。可爱的小阿不思·西弗勒斯满怀忐忑地将要登上列车开始属于他自己的七年之痛或是七年之痒。而银幕前的我们，也是到了要道别的时候了。“十年一梦终将醒”，我曾经这样写下过一个标题。

《哈利·波特与魔法石》送给我们了一个如此完美的梦境。我们梦想着自己走路的时候一不小心撞到墙上就能进入一个神奇而神秘的世界，我们梦想着能从自己的金库里取出大把的金币买上一车巧克力蛙吃到吐，我们梦想着头戴尖顶巫师帽身披曳着巫师袍骑着光轮如箭一般划破青空，我们梦想着与最铁的朋友们一道驰骋校园锄强扶弱过关斩将降妖伏魔混过期末……哦混过期末不算，因为我们完成这些丰功伟绩回到自己的床上心满意足地沉入梦乡的时候，除了斯内普以外的那些亲爱的老师们总是会让我们通过考试平安毕业的……或者斯内普教授斯内普大人会网开一面这次就饶了我们？“别傻了！”“你小子不知道斯内普一直以来其实都恨着你么？”“你知道？”“别傻了！”“你小子不知道斯内普一直以来其实都爱着你么？！”我们一起越长越大，然而永远都不会知道这些，直到斯内普死去。如此悲惨地死去。

看着码头小屋的玻璃墙在纳吉尼的撞击下不断地颤抖，我的心也在不断地颤抖。那个金发碧眼的漂亮女孩，你的青梅竹马却无奈分院扬鞭，从此生命轨迹与她擦肩而过。然而你选择默默地成为了一条平行线，守望了她的幸福却也遥望了她的死亡，扑入戈德里克山谷的小屋之中抱

着沉默
不语的
尸体终
于沉默
不语地
流干了
眼泪。

你看着
那个大
难不死
的男孩
来到你
面前，
痛恨着
那一头
属于詹
姆斯的
黑发，
深爱着
那一双
属于莉
莉的碧
眼，

心如磐
石地守
护着他
的成长
，与邓
布利多
一同计
划了黑
魔头的
灭亡和
他的存
活，也
注定了
自己将
会为人
唾弃。

吕克特有首题为《我弃绝尘世》的诗，马勒曾将之谱写为歌曲。

其中有几句写道：“吾死于浑浊尘世，吾憩往宁静彼岸。独居天堂之中，与吾爱、吾歌。”你早已弃绝尘世，为此你可以做出任何事情，又何惧舍弃自己的名声或是性命。哈利对阿不思·西弗勒斯说你“是世界上最勇敢的人”，然而这又哪里仅仅是勇敢，这早已是你心灰意冷的破釜沉舟。你留下了一颗一生都爱恋着那一个人的心，你的一生与她难以离弃，连你的守护神都是和她一模一样的牝鹿，一直都是。

—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2011年08月12日02:52:58星期五)，转信

致那个 理教

發信人: smilenceabit (沉默的一小撮),
信 區: Graduation
發信站: 北大未名站 (2011年06月15日
23:53:25 星期三), 站內信件

我们07级在这里的四年，真是见证了这园子不少的变化。比如说刚入学的时候，三角地还有那几座宣传栏，只是昔年贴上面的诗歌与檄文已经变成了租房培训的小广告。站在博实门口还看不到教育学院——这一方面是因为16、17楼还在，另一方面是那时教育学院这楼还不存在。门外的食街还没有开起来，尽管我们绞尽脑汁也想不起那里原来是什么样子。法学楼还不叫理科五号楼，也没装上那个有点古朴味道的外罩。二教三教还没有那个天桥，那个天井。也许只是那一塔湖图没变，还有那康博思前的下雨河。

每个建筑都是个记忆的载体，盛满了四年，当这容器被敲碎的时候难免伤感泛滥。于是理教被拆的面目全非，我等便迫不及待的开始回忆，乃至如此般诉诸笔头。怕的，或许便是这记忆从这坍塌的墙壁间汹涌流失吧。

平心而论，理教是一幢很丑的建筑。据说像它那样瓷砖外贴曾在九十年代的国内建筑界风靡一时，可现在看来真是无比的土鳖，就好像一座巨大的卫生间，与周围的环境颇有违和之感。我看看它脑海总是会浮现这样一幅画面，一条内衣外穿的汉子大马金刀地坐在那儿，占了老大一块地方，洋洋自得地享受着旁边那些古朴素雅，穿着得体的楼们鄙夷而窘迫的目光。

外表土鳖或许不重要，可理教那内心的百回千折还真是让初来乍到的人摸不清头脑。当我听说这座楼是清华设计的时候，总是不由得以最大的恶意揣测隔壁人的不怀好意。整个理科楼群内部设计深得古墓派之风，一个不留神，一个弯转错，或许就要便迷失其中。大一川震之时正在理教上课，事后暗暗心惊。那时北京要是也

地震了，困在理教里没准真跑不出来。可这复杂的结构也使得整个理科楼群布满了彼此相通的暗道，凡是那两年在理教上过自习的人都会受过这一点的惠赐。

理教的走廊与教室自然比不得二教那般洋溢着“争做世界一流大学”的光辉，楼如其名地透着点理科生的朴实。印象里最坑爹的就是有些教室外面的石凳子，那光泽色彩像极了沙发。当年少不更事的我便曾把自己当个麻袋似的重重甩坐而下，那后果可想而知，惨不忍忆。理教小卖部的生意一直都很好，价格偏贵但占着地段的优势也无可奈何，于是我冤大头的在那里买着一支又一支的巧乐兹。夏天的时候，理教的教室里放着立式空调，尤其是在一些小教室里，制冷效果非常之好。相形之下，二教三教的中央空调俨然就没有什么存在感。总有那么几个学期，课几乎全扎在理教上。小教室上英语课，大教室上专业课，听个讲座什么的也总往这边跑。理教的大教室多，所以很多热门的课都在这儿上。比如说林毅夫老师还在北大的时候，我便亲身感受过前门挤进一个，后窗就得出去一个的过饱和感。上课下课的时候，总是能在理教狭窄的走廊里体验着熙熙攘攘的感觉。

理教最出名的传说或许就是那个115。当年学长学姐总会一脸阴恻地跟我们说：“在理教~~~~你是~~~~见不到115的~~~~~因为~~~~见过的人~~~~都没有回来~~~~”。当然过了不久我们就在113和117背后的连廊里发现了115这个小储藏间，并活着回来了，然后乐此不疲地继续拿这个故事吓着师弟师妹们。不知道这次，115是不是也一并被拆了，那就可惜了这个故事。

我想有很多人对于理教的感情是因为自习。其实严格说来这里并不是个上自习的好地方，离宿舍最远，座位狭窄，电源紧张，饮水机出水如吐丝，趴在桌上睡会儿又没有图书馆和三教宽敞。它的优势在于开到很晚——其实也不是开到很晚，十点半照样锁楼，可拜这复杂的地形所赐，我们可以从成功地在绕过若干个弯后从通宵开门的计算中心那边转出来——当然这也不一定，我第一次走的时候因为不认路走出来发现来到了东南门附近，颇为诡异。

大妈在锁完门后打扫各个屋的卫生，大概一两点的时候才会来到113、117。在她把垃圾桶踢进来，拿扫帚或者黑板擦一边敲击出节奏，一边暴呵“走人啦！走人啦！”之前，这两个地方便是大家小刷夜的好去处。我至今清晰地记得那里一座难求的场景，好像还能闻到那空气中弥漫的人肉味。只有前面的两个电源，于是地上接线板，电源线交错纵横，每次想再搭一条出来的时候得先细细研究这架构，以防出现拔下后电脑响成一片或大面积黑屏的情景。

记得那会儿好像是大二上，在院会、辩论队和学友社都有差事，一周得有个四五天晚上有会到十点多。散会之后便从密道进入已经锁门的理教，抓紧时间看几眼书，刷几道题，托福考试临近那一周多更是如此。那会儿每天一两点从理教出来，北京的冬夜夜晚通常都会很晴，看着满天星斗，总会觉得特别的充实与踏实。这种感觉，后来一直很怀念，但真的再也没有过了。

那时在113、117上自习的人真多，出来打个水总是能遇到些常见的、不常见的人，在等水一点点滋出来的时候，在走廊里聊一聊天。那时在这两个屋经常是能看到一些八卦的，比如谁和谁总在一起坐着，总在走廊里讲题，同时来，同时走，谁和谁成了，谁和谁又分了，就像一个八卦的集散地。那时自习室里总会时不时的轮番出现一些神奇的人。比如那条粗壮的胡子大叔，他每次看的书都不一样，专业范围横跨历史、哲学、法律、艺术，看到兴致高处还会放声大笑。他一般走得最晚，他会偶尔的试图跟小姑娘搭讪，跟小哥讨论些时政话题，但也会热

心地给大家指路。还有一位忧愁的老人，总会时不时地出现在这两个屋子里，从前到后地走上一圈，然后找个座位坐下，一脸愁苦的在思索些什么，让人不敢打扰。那时无尾神猫还在，记得那年冬天的时候它在

117的暖气上舒服地睡着懒觉，在那么狭小的空间上身体舒展到了极致。那睡相之香甜，让因刷题和焦躁夜不能寐的我们各种羡慕嫉妒恨。偶尔它也会跳到讲台上，跳到课桌上，引得一些姑娘尖叫，一笑之间，也轻松不少。

后来，他们好像都不见了，或许都还在，只是我没有再见到罢了。

或许不会记得在那里刷过多少道线代题，背过多少概统公式，被外经思怎样虐到各种想shi。但印象里那时的各种感觉总是挥之不去，就像一首听得潸然泪下却记不起名字的歌曲。但会想起那时的味道，那时一起自习过的人们，在走廊里聊过的天，那个深夜在理教113和117后面连廊里接的电话和被冻僵的手，还有拉着谁谁谁走进教室，穿过那些漆黑的走廊时充盈在心里的幸福和满足。记忆总是模糊零碎，可这些感觉却总是那么清晰。

后来理教换了个彪悍的大妈，会把用断电熄灯锁门的方式把人都赶走。于是再也没有那样让人印象深刻的自习了。再后来，就像很多事情一样，我也想不起来最后一次在那里看书自习，是什么时候，是什么情景。

其实听说理教并不是拆掉了，只是在整修，清理一下通风管道的老化和里面的走廊什么的。于是可以想见或许这楼不会再有那么大面积裸露的瓷砖，教室里以后不会再有那么浓郁的人肉味，饮水机的水也可以出来的顺畅一点，或许走廊里的石头凳子也会有个牌子写着“这不是沙发，别抢”，或许还会有真的沙发也说不定。总之，相信它会变得更好。

不过，无论它变成什么样，当我们再回来看它的时候，它还是当年的那副德行，记忆里没变，或许也就真的没变。我们不也一样？



此间 观后感：

那些男生们的成长（节选）

发信人：NHivNOiii (硝酸铵)，
信区：Novoland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
(2011年01月04日 16:56:15 星期二)，
转信

每一遍读罢《此间》便觉得身边的一切浪漫得是那么真实，觉得生活真是可以用一堆诸如“阳光普照”“豁然开朗”等此类小清新的形容，觉得身边每个家伙原来都藏着可爱的说不定哪天就可以写成故事的一面，然后一如既往独自敲着饭盆去学一，觉得沿路的每个MM包括打菜的大妈都超级顺眼。把书中的主角投影到自己，代入其中体味那一遍又一遍的感动与哀伤，却从来没有过用理性和逻辑那套玩意去考察一下的念头。直到半年前电影重开，曾因在一年前恼火于那报名邮件石沉大海还对拍摄停滞颇有些的隐隐幸灾乐祸一下子全部抛开，去关注这边的一切。看到编剧的时间线分析之后才发现，原来我不曾去想过这些故事是什么顺序，也更没有去想过书中的角色们到底在想些什么。甚至直到那晚电影散场，在校内上QQ上和人讨论的时候，才发觉我在汴大校园里呆着的这十年里一遍遍的重阅中，慢慢的给他们的成长，也是我们的，做出了自己的解读。不过也许我的视角会带着在这个园子里待了太久自己都未必时时注意了痕迹，只有在非常偶然的情况下我才会反应过来：原来现在的我已经比郭靖、杨康、段誉，比乔峰还比康敏都高了n个年级了，而他们的长大一直定格在那里……

江南写的永远首先都是属于男孩和男人之间那群人的童话，关于他们成长和回忆的童话；他笔下的女生夹杂着真实和想象难以区分，有时候会有些非常鲜活但那面带点符号的感觉（例如，江南笔下有很多温婉或是聪明或是智慧或是灵气的MM，但从来没有见到过解语的MM）。而我个人更是从来不敢说了解过女生，因此在这里就只说男生，关于我所看到的那些《此间》男生们的成长。

郭靖

郭靖的成长不是太需要汴大。

郭靖的属性是大哥，因为他可以依靠，无论是对兄弟而言还是对MM而言都是。而且这几乎是整部《此间》里的唯一。（彭连虎算吗？不是主角不会太多进入我们的视线）

郭靖迟钝、木头，他的想法总是简单、直接，但他绝对明白自己在想什么，不会想着想着把自己也绕进去（这是聪明人最容易犯的错误之一）。面对黄蓉时的郭靖无比胆怯，不敢想象对方会喜欢自己，所以他不可能主动。但郭靖是所有男主角里从来不曾害怕面对自己感情的人，因而他是在这方面最早获得圆满结果的那位。

再说对兄弟和他人，郭靖有着似乎是与生俱来的质朴和真诚，可以承受任何的托付。他的脑袋谦虚似乎略缺谨慎，愿意被相信的人灌输一切东西。但他有着自己很多不曾意识的坚持，有些想法哪怕是黄蓉都不可能改变的——当然黄蓉也不会有比口头骂骂更高级别的意愿去改变，否则他就不是她的那个靖哥哥了——一个发生在《此间II》中一开始的情节是，郭靖选择了假期去酒吧打工（显然这时他和黄蓉不知成了多久了），然后在下班的时候会夹着几瓶啤酒回来——这种人不是大哥谁还是大哥？因此郭靖很少面临选择，他做的一切几乎都是按本心行动，就像彻底打动黄蓉的那一天，自然而然就忘记了曾说过不来了。结论是，郭靖的成长基本完成于汴大生涯之前，汴大对他而言是一段很少徘徊的经历，

是对业已基本成熟的存在的丰富。遇上黄蓉是他的幸运，更是黄蓉的幸运，也是围观八卦的兄弟们为他们真心感到幸运。而一个能像宿舍里额外增加的定员般的大哥的女朋友，多年以后会发现，其实对兄弟们自身也更是一种共同的幸运。（想起每次遇到高中死党和他老婆的时候，坐在一起吃饭、聊我们当年那些趣事糗事，嫂夫人都会矜持的在一边笑，并表现出礼貌的好奇心并在合适的时候消失。每当此时我总会一边在心里感谢嫂夫人的善解人意一边痛骂，你小子当年怎么不加把劲努点力，别差那么一点点放弃，把大家共同心仪的班花大人搞到手，那样，现在就能一起聊个天昏地暗了。）

幸运人的故事是最简单的，也是最早让出舞台给下面这些纠结的人的。

令狐冲

理想主义者其实不会彻底长大

（早在高中住校时代前，就听过传说中的集体宿舍黑暗规则：若一个人乐呵呵的每天负责全寝室的开水，那么所有人都会渐渐心安理得地享受；然后倘若有一天他忘了，所有人会怒火万丈臭骂他。——幸好我只用了一个学期不到就明白了这一条腹黑学教程的荒诞。）

纯粹的真诚会得到它应有的回报，除非对方真的是那种自卑到不敢面对真诚的人。就像假如乐呵呵的郭靖告诉大家今天不许偷水我要留给蓉儿，不管是陆大有梁发或是其它什么人也也许照偷不误，但成不成都肯定不会对郭靖有意见。而令狐冲不一样，他远没有郭靖的超然，那份理想主义和一点普普通通的小私心是

交织着的，他真心的想做一些事情，同时又非常努力想证明自己的存在与价值，加上眼光很高、下手飘飘，于是便有了那悲惨的班长生涯（如果让他自己来形容的话，多半会是“悲壮”的班长生涯）。热心肠通常迟早会带来回报（例如，换来那么多永远的兄弟），但有些不那么纯粹的热心肠里面夹杂的理想主义外壳下各种刻意的努力和做作，会在当下给当事人带来令人愤愤不平的困扰。所以令狐冲想不通，就算乔峰帮他摆平了事情就算朱聪为他缓解了心绪，但他还是想不通，或者说他已经一定程度上悟到了自己错在哪里，但就是不愿意想通。

令狐冲是一个理想主义者——这或许代表了至少某一段时期最广泛的汴大男生群体——因此他是观察者，他是记录者，他能看到各路兄弟还包括老师、师兄、老师兄和老老老师兄们的成长历程，他能用有些无奈有些欣慰的微笑去看看他们。唯独对自己，令狐冲其实慢慢在明白在成长，但他始终一直至少在表面上抗拒着这个过程。他还是不愿做一个自己定义的那种随波逐流的人，他对朱聪老师或是郭靖黄蓉这样的回忆中的或正在发生的沧桑与温馨有时欣慰有时又心有戚戚，因为他自己没底气不甘心模仿又能够突破。

令狐冲还被作者和导演安排见到了一个迷幻般的未来，懵懵懂懂，若有所悟。经历过去后留下的是回忆，是成长的痕迹，令狐冲在渐渐的接受经历给他带来的各种东西，但始终在划出的一块地方保留那些自己也未必有多大把握的坚持。是这份不甚牢靠的坚持决定了令狐冲是一个我们最亲切的人，所以整个故事中他是戏份最多的那个；每当电影一次次闪回呈现他靠在树上露出那种亲切而熟悉的笑容的时候，汴大男生的可爱，一览无遗。

但是谈到感情，令狐冲却是整部书里面最少的一个，他青春最大的冲动用于追寻和反思自己的理想主义。感情被刻意放在了没那么重要的位置。在整个《此间 I》中，他围观了 3 ~ 4 场各式各样的感情，但属于自己的基本是空白。这里导演做了一些我认为非常好的处理，从那个断尾的《此间 II》中取出一个岳灵珊，让老令狐彻底动了一次心，然后在底气不足的迟疑和犹豫中还没开始就结束。他就是那样的人，太过于理想主义者往往是自卑者，太希望证明自己和自己的理想，然后在现实中碰各种钉子。也许令狐冲可以把梁发等当成自己理想主义的对立面，把他们作为针锋相对或气愤难平的目标；但当遇上代表着现实主义者的好好青年林平之，令狐冲却不可能把他放在自己的对立面——他们根本就各自走在自己的路上不会相交。所以，在看见那个女孩迎面欢呼而来，展颜相迎却擦肩而过的时刻，令狐冲只能愣住，回首，呆望着他们牵手远去；半晌方返头，沿着脚下那条黑色而光滑的线，低头向自己的方向慢慢继续。因此令狐冲的感情直接步入结束是必然，他走自己的路太习惯了，习惯到开始考虑要不要为一个人而改变的犹豫过程，都远远超过了对方任何可能的等待，或者他会永远在自卑和理想主义的交织中一直犹豫下去。不过，这样的兄弟值得我们好好抱一抱的，愿他将在慢慢学会目光放宽的同时能继续自己的理想之路，还会在身边相距不太远处发现属于自己的那个人。

杨康

.....

终于写到杨康了，是最后一个，也是最难以说清的一个。

看电影的时候听到身后的女生骂杨康，她男朋友在一旁附和。估计全场相当多的女生，不管熟悉不熟悉情节，当时都忍不住在骂着屏幕上那个家伙。虽然不符合杨康的所为，但为了情节发展导演还是安排他拿到穆念慈的日记本后向令狐冲难得的倾诉，从而引出另一个视角的故事描述。化妆惊艳、打牌赌输和替人写给喜欢自己那个人的情书（电影里是压 DV）三段，两个角度各来了一遍，加上全片中气质最出众大家最心疼的演员的心碎演出，无疑令人在一个角度看的时候唏嘘不已，而在另一个角度自然愤愤难平，恨不得能把那个担了男主角之名的家伙揪过来朝着他耳朵大吼：你丫知不知道知不知道你 TM 到底知不知道！

我觉得杨康他知道，但是一直没去想这个问题。说好听一点是懒得去想，但严格追究起来，是一直懒得去想懒得去想越积越重慢慢就成了逃避去想，脑袋里哪怕有一丝涉及这方面的念头马上会全自动化的躲开掉。都说穆念慈太喜欢杨康，喜欢到忘记了自己；杨康最喜欢的却是自己，只有自己。不过我觉得，在杨康心中穆念慈一直有一个特殊的位置，但被刻意搁在了相当角落的地方。原著里面没有明示过程但那本蓝皮的日记本被他悄悄收藏的情节，是杨康从不曾展露的这一面。他没到那个时候，于是远比郭靖面对黄蓉还胆怯，不是不敢面对某个人，而是不敢面对自己的心。这不敢面对的心不仅包括了一个特殊位置的人，更重要的是，一个迟早逃不掉的问题：何时严肃的面对自己和生活？

段誉面对自己内心是难得糊涂，跟着感觉和本心走；郭靖面对自己内心是稀里糊涂，跟着本心和黄蓉走；乔峰和令狐冲面对自己，是无奈和洒脱的综合：看明白了自己的各种无奈，才有耸耸肩膀或者遮遮掩掩地面对各路郁闷，并间或不那么洒脱的脸红脖子粗一下。其中令狐冲本质上更洒脱一些：承认自己有各种在乎和放不下，方能正视自己的理想和荒诞。而杨康，则是根本地逃避自己，他回避一切要在乎的东西，只有显示出各种无所谓才有安全感——靠枕上那个大大的“谱”字就是表现之一——这完全无关表象上的洒脱。乔峰提起柳永那次（也是唯一的一次）便是有人刺痛了他心中最不能碰的地方：

你何时对自己靠谱一点？

究其原因，杨康的逃避可能是太缺乏机会让他学会甚至只是尝试一下承担，随后在逃离的过程中学会了各种“聪明的男人”【注】的方案，形成了恶性循环。这样的男生，需要有机缘帮他成长一次。可能是师长，可能是兄弟，也可能就是时间，但很难是单单的仰视着他、喜欢着他的那个人.....也许最后那个人可以做到成为这个机缘，但必然只能是离开的那一刻。可以设想，永远悄悄收藏的蓝皮日记本（电影安排是没办法的情节推动需求），将会是杨康在未来的日子中增加沉默的一个砝码。也就是，穆念慈以离开作为炮灰，推动了杨康成长过程中可能最重要的那一步。

（【注】魔鬼辞典定义：男人——肯负责的雄性人类；聪明的男人——尽量不让自己需要负责的男人。）

当年看书就一直在想，乔峰不留情面的言语给杨康的刺痛来得太晚了——乔峰的这些话，是无论朱聪和兄弟们都给不了的，这是一个有着实质上很类似经历的人最尖锐的双向追问——倘若加上乔峰自己毕业再累加上他所经历的再上一次离别，也许，只是也许，若刺痛发生得早一些，若离别的追忆不仅是全部灌给纠缠且洒脱的令狐同学，或许能减轻一点点穆念慈用放手才能给予杨康的成长推动？

（杨康不是只有一个，我个人就遇到过 n 个这样拒绝长大的男生（好像汴大还 TM 特别多！），以及 n 个由不靠谱各种折腾终于成长到靠谱的家伙。他们一个共同的特点是，都有着能够靠谱的潜力（这也是当年不靠谱还能混下来的本钱），一旦过了那个点，在终于下定决心成长之后，绝对能够将汴大男的优秀展现得一览无遗。这个过程期间的故事大多不为人知，但有一些我也曾经见证。不止一次同样的故事重复，我有时也只能尽力提醒让身边某些长不大的男生稍微想一想吧，别到最后那一刻才明白：和那个她的交，错没有错，但是，过了。）

（而对穆念慈们，只好说，曾经年轻，有遗憾，有回忆，有痛，总比没有好。还有就是请放心：他会比较好的照顾自己，总有一天会——而其中，有很多，缘于你。）

杨康的故事如同以上，《此间》中他基本都处于那个点之前，他的才华已经各种泄漏，对应出他的逃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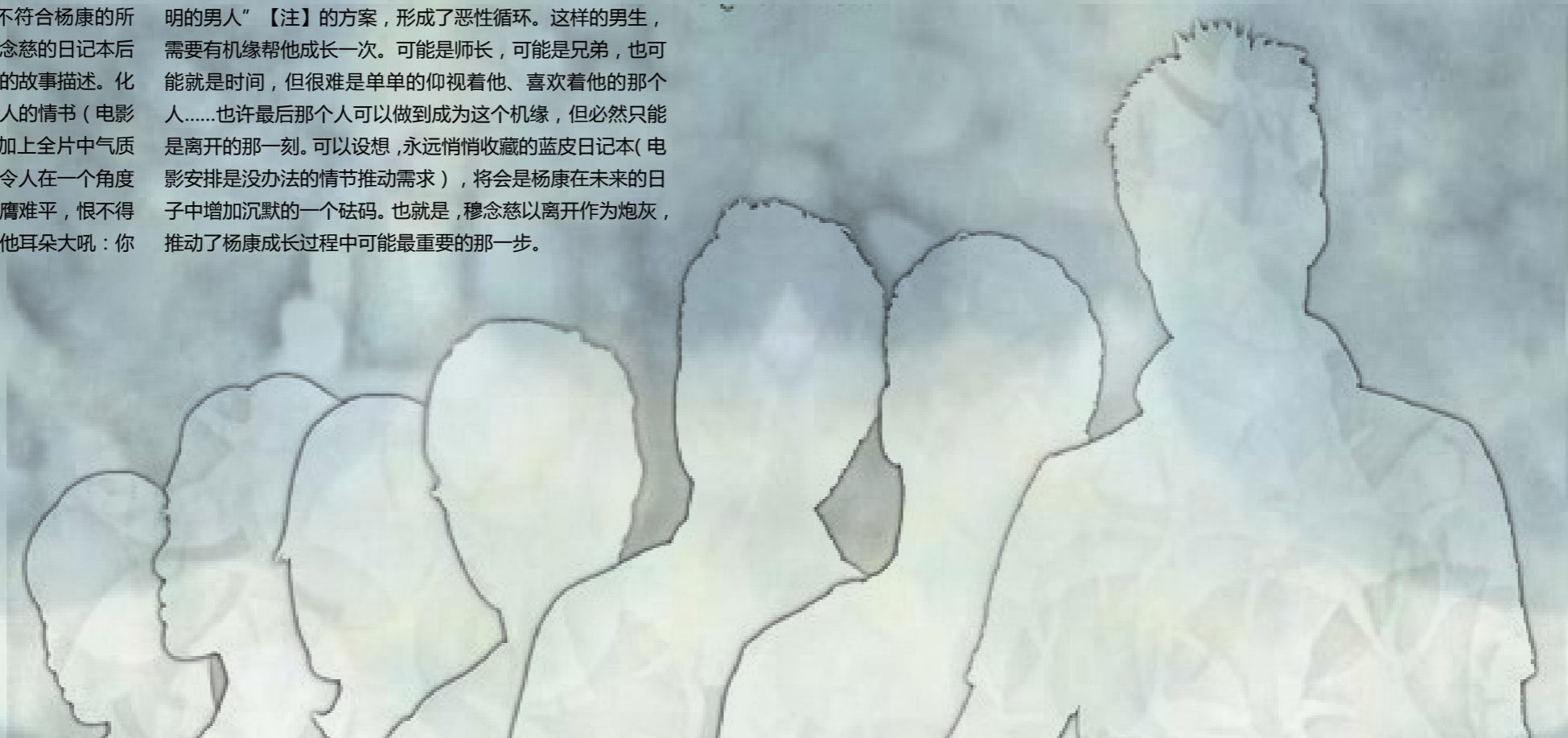
多么扼腕。整个故事中，郭靖的是开始，令狐旁观着或掺和着串起了各块，乔峰的是插入是新上任大哥给后辈的灌输，段誉的并行着，而杨康的是结局。杨康也许按本意是根本懒得旁观更别说掺和其他人的故事，但实际情况是他没有远离这些故事的圈子，搅入了几乎每一段他人成长的经历，包括自己，最后也无从逃避。所以我们有理由相信，十年后的汴大校庆，那个杨康多半还是一副懒洋洋的神态，但他，一定会准时出现！

基本上就这样吧，某些话不吐会憋至内伤。其实还漏掉了不少东西，例如男人之间的感情，例如令狐和杨康有时会如此共鸣或同哀是源于不同本质但共同抗拒成长的表象还是缘于其它，例如男女之间仰视到平视的转换过渡决定了一开始不相平的两个人是否能走下去.....此间少年们身上有着太多我们的投影，有着太多汴大或是在每一所大学生涯中染上的气息。某些成长或仅仅经历，将是我们一生中珍贵的那些财富，即便有些“财富”都不怎么愿意回头去看，但它们依然，留下了痕迹。

还有就是那句：

人不 SB，枉少年！

最后还是要衷心的感谢导演同学，你给了我们一次视觉语言上再度体味的机会，基本上在平衡镜头与忠实原著间找到了接近完美的点。虽然我个人在入场前一直在忐忑——得说那预告片相对正片，真的没剪好。



茶 靜

发信人：xiaoqiao (小乔·一夜芙蓉红泪多), 信区：Tea
标题：茶静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 (2011年02月21日01:11:59 星期一), 转信

最近有些烦心。

忽然发现许久没喝茶了，晚上宿舍难得的没有人，于是烧了水，温过盏，开始沏茶。最近新收了些金骏眉，喝了几泡仍觉得是浮躁的，舌尖全然是甜到腻人的味道，这款茶市值炒的太高，连茶里都多了许多杂味，大抵不是我想要的东西。于是洗了茶，莫名的开始翻各种库存。所幸这半年收集了不少茶，一时铺了一桌子，最后捡了些岩茶来尝。

泡了马头岩的肉桂，水极香，平日里是我极爱的茶。但今日来尝，却觉得苦涩有余，厚度不足。于是愈发觉得境由心生，连喝茶亦是如此，回甘的滋味一旦少了，就不知到茶中滋味了。所以左思说，心为茶荈剧，大抵便是这个道理。

近来填新坑，看了许多魏晋南北朝的资料。《晋四王起事》里有一句短短的记载：“惠帝蒙尘，还洛阳，黄门以瓦孟盛茶上至尊。”不知如何的竟触动了我。想来惠帝是天子至尊，锦衣玉食惯了，焉能受得了国破之苦，这一口瓦孟所盛的粗茶饮下，心内不知何等滋味。我惯爱看些故纸堆里尘封的旧事，窃以为这是放大的悲喜，重新翻出来挑挑拣拣的写个故事，何尝不是一件乐事。

晋时惠帝何其愚也，天生痴呆不解世事，但生在帝王家有这幅心肠却何其幸也，于是那一盏粗茶饮了，恐怕也是快活的，人生里免去了许多烦扰的争斗，快活地过了这安稳的一世。他的母亲杨氏，皇后贾南风，叔父们，兄弟们，谁人不是心有七窍，心思玲珑？可到头来折腾了这么多年，终归都是为他人作嫁衣裳。从某种意义上看，愚者未必愚，患者未必患，不信你瞧瞧，最蠢的人反而得了个“惠”的谥号，人间事是否都是讽刺。

这些年来看了许多身边的世事，有时候远远地跳到局外想想，亦是这个道理。算计太多的人难得有好下场，最后不过是众叛亲离。想起前晚和某人聊天时感叹，生平最反感目的性太强的人，事事算计旁人，处处蒙着面具维护自己，何其辛苦，又何其可怜。

真心喜爱的许多朋友，大抵都是心态平和，简单快乐的人——可以一起畅快聊天，一起嬉笑怒骂，何其快活也。身边其实有许多这样的女子，让我心存亲近。有一天某女看了点清河的片段后总结说，你笔下的女主角怎么全是这样的性子，善良，倔强，极致的知足常乐，甚至有点点小懒惰。我笑说，不太思进取的女人，其实也是不和自己较劲的女人，可以沉溺于各种生活中平凡的小快乐，在这个浮躁的世事中有一颗赤子之心多么难得啊。



第二泡是老枳水仙，这茶是有些刚性的，水厚且硬，我反而爱极。常觉得这茶里是藏了点大气概的，宛如武侠小说里许多玄而又妙的片段，常能让人荡气回肠。

某日重温《射雕》，看到结局处成吉思汗与郭靖的对话，忍不住击节赞叹，果然是小时候没有读出的大气概在此间：

郭靖道：“你养我教我，逼死我母，这些私人恩怨，此刻也不必说了。我只想问你一句：人死之后，葬在地下，占得多少土地？”成吉思汗一怔，马鞭打个圈儿，道：“那也不过这般大小。”郭靖道：“是啊，那你杀这么多人，流这么多血，占了这么多国土，到头来又有何用？”成吉思汗默然不语。

郭靖又道：“自来英雄而为当世钦仰、后人追慕，必是为民造福、爱护百姓之人。以我之见，杀得人多却未必算是英雄。”成吉思汗道：“难道我一生就没做过甚么好事？”郭靖道：“好事自然是有，而且也很大，只是你南征西伐，积尸如山，那功罪是非，可就难说得得了。”他生性憨直，心中想到甚么就说甚么。成吉思汗一生自负，此际被他这么一顿数说，竟然难以辩驳，回首前尘，勒马回顾，不禁茫然若失，过了半晌，哇的一声，一大口鲜血喷在地下。

成吉思汗英雄一世，建立何等显赫的功勋，想来是不会被这三言两语激的吐血的。但这两段话说的何其妙也，古来将相今何在？荒冢一堆草没了。在红楼梦里，曹雪芹也讲这层意思，世人所计较的功名利禄，财富权势，到头来全是空的。但这个空是儒家的空，不是佛家的空。佛家的空是舍去皮囊的，无欲而无求，什么都还未曾得到。但儒家的空是得到一切后的放下，是度己，是舍得。

如今细看，射雕里处处都是神来之笔，再瞧这段李萍死时说的话：

李萍又道：“人生百年，转眼即过，生死又有甚么大不了？只要一生行事无愧于心，也就不枉了在这人世走一遭。若是别人负了我们，也不必念他过恶。你记着我的话罢！”她凝日向郭靖望了良久，脸上神色极是温柔，说道：“孩子，你好好照顾自己罢！”说着举起匕首割断他手上绳索，随即转过剑尖，刺入自己胸膛。

这几句话说的何其精彩，我看到此处时忍不住泪流。李萍虽未读过书，却是小说里最能明白大道理的人，所以慷慨之死，虽荣无哀。

茶性本寒，奈何沸水让其滚烫。然而茶饮尽了，大抵余味是会长存的。世事与人事，概莫都是此理吧。于是有余味的愈让人回味无穷——当我们撇去了世事浮浅的嘈杂，揭开了一切伪装的面纱，真正能存在心里的印象又是什么样的呢？

我终于觉得心静了许多。

能让我心静的，便是这些挥之不去的余味吧。

《對茶》（唐·孫淑）

小閣烹香茗，疏簾下玉溝；燈光翻出鼎，釵影倒沉甌；
婢捧消春困，親嘗散暮愁；吟詩因坐久，月轉晚妝樓。



《钢的琴》影评

(微剧透慎入)

发信人：yunqixu (枷焰之焚 | 跃动之冢), 信区：JiLin

标题：《钢的琴》影评 (微剧透慎入)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 (2011年07月23日 23:34:32 星期六),
站内信件

失落梦想之前，每个人都曾是英雄。

匆忙赶到影院还是迟到了一点点，银幕上正好是影片开头乐队排练的场景，从着装到口音仿佛《林海雪原》。整部片子没有任何喘息的机会，童年的记忆铺天盖地翻滚喧嚣而来，淹没如海。

粗看之下，影片略为生硬纠葛之处，正在于它的背景尽可能保留了上世纪八九十年代东北小工业城市原生态的同时，在人物性格设定、行为描述和矛盾设置上过于浪漫主义，形成了较为鲜明的对比。然而正是因此，我个人觉得，这部影片并非一部写实作品而应该看作一场梦幻——当语言成为梦呓，动作成为梦游，一切都变得容易理解——它们，都是一个时代的童话或者一群人的梦想。

将梦境的背景设定为现实是一个非常困难的事情。有鉴于此，本片将现实作为梦境的导引。虽然离异之后子女的归属是经久不衰的噱头，但这位父亲解决问题的方式无疑是超现实主义的——呃对不起说错了，是从脚踏实地到异想天开的。偷窃钢琴是片中相对游离的情节，它的出现相对突兀（当然不得不说，本片几乎所有的情节都是在过程结束之后才交代来由的），也没有一个完整的结尾（我记得好像没有交代是谁保了这群人出去吧），但这个情节的出现标志着本片进入了梦幻的世界，虽然表面上看来一如之前的风平浪静。

于是之后我们看到了这位父亲四处游说动员自己的爱人和朋友做钢琴的事情。不得不说，一个人有一个支持自己的爱人和一群支持自己的兄弟是非常难得的——好吧我承认这也是我说本片后半部分进入梦幻的一个理由，毕竟现实中很难有人具有这么好的运气——但是不得不说实际上这一段让我想起了很多武侠小说中一个抱着理想的人遇见了一群同样行侠仗义的人然后一起仗剑走天涯的桥段，只是这里没有英雄，只有破旧的厂房和卑微的梦想。

我直到现在尚未理解胖头是如何原谅了姓安的小子，正如我仍然没有理解为什么陈桂林和王抗美就那么简单地重归于好（当然后者在影片中模糊不清，你可以说王抗美就仅仅捎了淑娴一段，影片刚开始的时候她不是也让陈桂林捎她一段么）。或许面对现实的不如意，这群东北汉子的选择很简单：接受它，然后继续生活。这就是为什么我或许可以理解追杀了一路的胖头在最后失去了所有的力气：或许，他只是突然意识到，现实就是现实，我们不能改变，一如生活，或者那必定要爆破的旧烟囱。

旧烟囱的倒塌是极具象征意义的。那是一个工人们大量失业的年代，破败的工厂和废弃的设备几乎占据我所有的记忆，剩下的一小部分或许是褐色的墙皮、白漆红字的小卖部和水电焊、铁路桥下的小河沟和夕阳里的筒子楼。传统重工业的迅速衰颓成为这个梦境与现实世界连接的拐点。现实永远是横亘在梦想面前的高峰，泥沙俱下遮天蔽日。钢琴则是两个空间的另一个交点，它突兀地出现在影片里并倔强地占据着中心地位——尽管淑娴说就算造出来了钢琴小元也不会留下——象征着都市文化对传统生活方式的入侵。东北这块土地走向平静的过程，或者正是她的平静被打破的过程。这个过程与影片中的情节一样没有肇始和完结，你没有任何问责的权力和能力，只能静静地接受一切的变化，转身走向冰冷的生活。

但最后钢琴，或者说钢的琴终于被制造了出来。传统的工业文明为自己争取了最后的尊严。欢庆的唢呐和艳丽的舞蹈，背后是更大的凄凉和苍茫。历史的转轮已经开启，没有人知道它会去往何处，每一个战士都注定孤独。结局或许是注定的，但即使是一地鸡毛式的无厘头也可以被鲜血和泪水煮沸。满目灰败的年代，还有梦想的都是英雄。

感谢这部影片。以前我一直对某些地方，比如河南和山西，有着异乎寻常的向往——很少有这样的省份，它们的名字本身就代表了一种生存状态。然而《钢的琴》却在那个古老的年代行将逝去的时候告诉我，其实东北也是一种生存状态，它不神秘，不耀眼，不奇妙，混合着泥土的气息，略带黑色的幽默，粗犷而富有生命力，挣扎但不绝望。



父亲

发信人：wickee (挥了一个小时了啦？累列了，饭去)，信区：Relatives

标题：父亲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 (2009年05月05日00:05:41 星期二)，转信

每当闲暇时，闭上眼睛，脑海里总能浮现出那一幕幕，欲罢不能。于是述以文字，以解挂念。这是一篇很流水的文字，然而所记述的，却都是我印象最深刻的点点滴滴。

客家人有个“传统”：男人“下海”，女人持家。我家的情况又有点特殊。暑假在家时无事，母亲便常跟我说些她和父亲年轻时的事。她们刚结婚的时候，父亲还只是个“无业游民”，没什么固定工作。这天这家叫他去帮忙做点什么，他去了，另一天那家有什么事要帮忙让他去，他也去了。父亲是个心地善良以至于单纯的人，长时间以来帮大家很多忙，但绝大多数是分文不收，甚至于是帮别人干活，连饭都没赚到一顿。比如每到农忙季节，周围邻里谁家要收稻子或者要插秧或者别的，只要跟爸爸说了，他必然去；比如谁家准备盖新房了，要运材料，爸爸也是很乐于帮忙。大多数情况下都是在帮忙后有好酒好菜招待，不过也有一些很刻薄的人，爸爸好心帮了他们忙，他们不仅当时没什么表示，甚至后来关系恶化时恶语相向的，此是后话。在外忙死忙活却没能拿到什么报酬，这些对于年轻气盛的父亲来说可能没什么，但更牵挂着整个家的母亲就看不下去了。于是有一段时间，爸爸跟妈妈老是吵架，妈妈怨爸爸不务正业，爸爸则说妈妈太小心眼……有几次吵得还很厉害，我都吓哭了（那时我四五岁），后来被大伯拉到他房间去玩，然后他出面调停。也有几次是妈妈气不过，跑回外婆家住上一天两天的。后来妈妈说服了爸爸，让他去二舅舅那儿帮忙组装自行车，每天可以拿到一些工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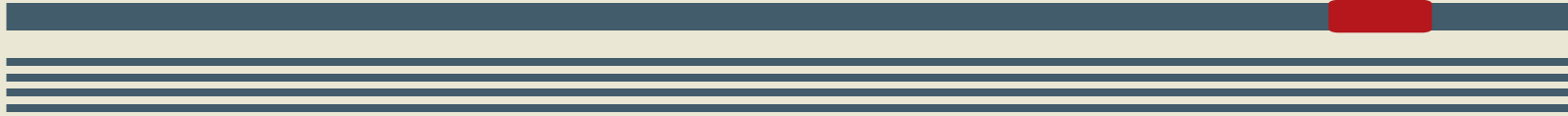
在舅舅那儿干了一两年，爸爸对自行车的结构有了很清楚的认识，对自行车修理这一方面的技能也已经比较纯熟，于是爸爸决定离开舅舅，借了点钱买了基本的器具，自己在路边摆了个小摊，修自行车。那时我刚上小学，去学校的路上恰好经过爸爸的小摊，于是每天都可以看到爸爸工作的场景。那里虽然路面状况不好，还是土路，自行车容易坏，但是毕竟时间尚早，有自行车的人并不多，生意并不景气。而且他的小摊就在一家杂货店前面，店老板人是很随和，但在那里喝酒、打牌的人特别多，爸爸没什么事做的时候就跟他们一起玩啊喝啊，常常就赚不了什么钱。

在那里做了两年，爸爸觉得那样很没钱途，恰好有一个在外工作的表哥回来，说外面的工作很轻松也很赚钱，现在又缺人手，于是劝爸爸跟他一起去外面工作，爸爸同意了。于是在那年的冬天，爸爸跟着表哥在外面工作了三个多月，平均工资有900元/月，在那个时候对我家来说，已经是相当可观的收入了。那时我家那边电话还很少，只有离我家约三百多米的一个叔叔家里有。每次听说爸爸要打电话回来，我们总是早早地跑到叔叔家，焦急而又耐心地等待着电话的响起。记得每次打电话的时候，我总是第一个抢着要拿起电话，亲切地叫声爸爸，问他什么时候回来，说上好几分钟后才肯把电话给妈妈或者哥哥。那一年的冬天爸爸很晚才回家，已经快要过大年了。我依稀记得爸爸回来的时候的情形：那是在深夜，我们和哥哥都睡了，妈妈还在为年货的事情操劳着，然后我们就迷迷糊糊地被叫醒了，看到一个穿着宝蓝色西服的英俊的

容光焕发的年轻人站在我们面前，他把我轻轻抱起，轻吻了一下，我揉揉眼睛，才明白过来这是爸爸。妈妈站在一旁，眼中流露出难以掩饰的喜悦之情。然后他拿出许多在广东照的照片来给我们看，跟我们说他在广东的生活、工作、见闻，还把已经学会的一点点广东话讲给我们听……那时我觉得爸爸又帅又能干，真的好钦佩他！南国的冬天不是太冷，一般都下不了雪。但那年冬天过完后居然下雪了！那是我印象中见过的第二场雪，那时我大概刚上小学吧！（下第一场雪时，我可能才两岁吧？具体发生了什么我自己就真不知道了，但总觉得我们家失去了些什么，后来妈妈告诉我说那年冬天我奶奶去逝了——所以现在我也不知道奶奶对于我到底是什么意思；也是在同一年，妈妈领养的一个小妹妹也因各种病久治不愈而不幸离我们而去……）相比之下，第二场雪是一场充满欢笑的雪，爸爸带着我和哥哥一起在雪地里堆雪人，打雪仗，还从舅舅那里借来相机，给我们照相！那是家里还保留着的我最早照的一次照相！

愉快的春节就要过去，表哥问爸爸是不是打算继续去外地工作，爸爸自然很乐意——他很喜欢能够自己赚钱养家，给家里带来欢乐的感觉。然而事情发生了变化。到了广东，爸爸没能继续他的工作，在经历一帆风顺之后平安回家。回家后，爸爸决定重拾旧业——修自行车，不过他说想换一个地方，而且决定好好工作，不再鬼混。他把修车铺挪到了一个流量稍多一些的路口，也是一个杂货店前。杂货店的老板也很好，还专业腾出一个房间来让爸爸存放器具，爸爸在那里也很敬业，工作总是很认真，给人修车总是力求做得最好，换的零件也是用很好的，受到大家好评。随着声誉的提高，以及自行车的普及，他的生意渐渐红火，有时甚至要忙到比较晚才能回家。因此他决定中午也留在那里，午饭则由我和哥哥在家做好后装在饭盒里给他带去——恰好上学时要经过他修车的地方。正因这种情况，我从小就学会了做饭，虽然厨艺还有待提高。

这种情况持续了有七八年，那时爸爸也赚了一些钱，虽然不比在外面打工时多，但妈妈很满意，因为爸爸还能帮家里做些事，可以照顾我们。这种状态持续了有好些年，等我快要上中学的时候，爸爸开始筹备盖一所新房子了。事情进展得也很顺利，记得我刚上初中不久，将近两百平方米的新房子就已经盖好了一层，然后通过向亲戚朋友们借点钱，爸爸又很快地将第二层也盖好了，虽然没有经过任何设计，没有经过任何装潢，新房子说实在的只是一个骨架加上相应的墙，窗户是最普通的木制的，门也是一般的木门，总之是一间再简单再朴素不过的房子，然而毕竟是新房，等一楼用水泥铺好地面后，我们一家人就很欣喜地搬进去住了。属于自己的砖墙水泥顶的房子，感觉就是不一样，再也不用受土墙瓦顶，下雨时还得拿各种桶啊盆啊接漏水的旧房子的煎熬了。虽然一直到现在，也没有进行过更多的装饰，房子很大而平时常常只有两三个人住而略显空旷，但是就盖新房这一件事上，我对爸爸的钦佩又多了一重！



再到后来,因为我和哥哥都要上学,家里的支出越来越大。而另一方面,“政策好了”,村里那泥泞的道路好好修整了一下,从家里到县城的路全部铺上了水泥,道路情况一改善,大家拍手称好,可爸爸这边就有些难堪了——路好走了,车坏的可能性就大大减小了,爸爸的生意也越来越冷清,爸爸脸上的笑容也一日日地暗淡下去。2002年中考,我以优异的成绩考进了县重点中学。当我拿到录取通知书时,还在回家的路上,爸爸就远远地来接我了,他脸上那种自豪感再度浮现,我心里暗下决心——一定不能让宝宝失望!等我上高中的时候,爸爸决定放弃当前的工作,在家协助妈妈一起把农田打理好,多种些蔬菜,拿到集市上去买,以此养家糊口。由于劳动强度很大,爸爸老得很快,脸色比以前苍老了许多,雨雪风霜在他的脸上画出一道又一道的皱纹。同时,哥哥也已经意识到了家里渐渐窘迫的经济状况,于是背着爹妈放弃了学业,走了很多同龄人所走的道路——去广东找工作。于是我没什么顾虑地读完了三年高中。

2005年夏天是一个难忘的夏天。7月中旬,当我从学校拿到大学的录取通知书后,校长亲自开车送我回家,从那天起,那略显空旷而寂寞的房子开始热闹起来,而那时候起,有相当长一段时间,也许是半年,也许是一年,爸爸那种满足感与自豪感从未消失——也许作为一个家长,他不能给这个家族带来更多的财富,但作为一个父亲,他已经很成功了。就算是现在,每每到高考结束后,当别人说起谁谁谁被哪儿录取时,他还总是乐呵呵地跟他们聊。谁家谁家“喜事”(这里的喜事不仅指婚丧嫁娶,也有别的如庆寿、升官、中举等),那都会请邻里亲戚朋友一起来庆贺——这是规矩。8月10号,也就是我生日那天,爸爸叫来亲朋好友乡众邻里来一起庆祝,而我也叫上了老师们、玩得很要好的同学、朋友等。据大伯伯说,那是这几十年来家族最隆重的一次庆祝,有将近200人来喝酒祝贺。为了筹备这次酒宴,大家也是忙得开了花。不过虽然都很累,但大家都很开心,特别是爸爸,他脸上的笑容至今还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酒宴结束后,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各家轮流叫我们去吃饭,分别庆祝,这样下来半个月就差不多过去了。

8月28日是去学校报道的日子,那是我这么大以来第一次离家这么远。爸爸决意要亲自送我来北京,要去学校看看,虽然家里经济还是不景气,虽然我说了大可不必。爸爸半开玩笑半认真的说:“如果这次不去北京,那我以后都不去北京看你了!”说不过他,只能让他送我。一路上都很仓促,27号坐上了火车,28日一早到了北京,在西站找到了校车。从西站到学校的路上,我很好奇地东张西望,而爸爸则默默地坐在一旁,后来一下车,他就吐得稀里哗啦,我那时才知道原来他晕车得厉害。当时看着真是心疼。匆匆办完了报道手续,做完各种检查,然后第一次在大学食堂里吃饭,一天多的时间没进主食,爸爸真的是饿了,但他总是让我多吃点多吃点。吃完饭后,他魔术般地从口袋中拿出两罐啤酒,递给我一罐说:“本来想好好喝一场的,可惜带不了多少,来,喝!”喝完后,他咂了咂嘴,语重心长地说:“在外面喝完这次酒,就别再随便喝酒了,如果同学要拉你去喝酒,就说自己不会就好了。”我也很乖,那以后在外面真没喝过几次酒,就算喝,也只是象征性的喝几小口。再到后来,我就基本不喝酒了。这是后话。

报到的各种手续办完后,爸爸和我坐上了去本部的校车,到我宿舍,亲自帮我铺好床单,帮我把行李整理好,已经是下午比较晚的时候才出去找住的地方。再之后去长城、故宫等地方玩,甚是开心。过了两天,我这边已经基本安定下来了,爸爸也觉得离家有好几天了,准备回去。本来我要送他去西站的,他说不用,我对北京又还不熟,让我在学校里待着就好了。我拗不过,于是送他到公共汽车站。临走时,爸爸一再嘱咐我,有什么困难就跟家里说,不要自己一个人抗着,我含着泪点点头,看着那公共汽车渐渐消失在视野里……

大学的生活一直很平静,没什么特别大的事情发生。偶尔有那么一丁点小意外,我一般是先自己处理,待处理得差不多了,再打电话回家轻描淡写一番——我实在不敢让爹妈为我担心。

学医的一个比较烦恼的事是假期少。从大一开始,虽然那时还是在燕园,但由于课程压力不小,有些课程要挪到暑假时的小学期里去上,于是暑假的时间又在学校里耗了一半。寒假是能够在家相对最长的日子。每到假期,考试一结束,我的第一反应就是回家,根本不会想在哪逗留。回到家后,爸妈并不让我去做什么事,我则一直默默地待在家,陪着他们,跟他们讲我在学校遇到的各种各样的奇怪的事,讲我的老师、同学,讲我所学的东西……虽然很多东西他们听得并不是很明白,但他们总是很愿意听……

时光如流水。八年的大学时光转眼将过一半。八次寒暑假,八次回家,每一次回家总能发现一些变化,虽然不是很明显。爸爸额上的皱纹多了一道又一道,岁月风霜留下的痕迹也越来越明显,爸爸比以前瘦了、黑了,爸爸笑容少了,爸爸的身体也渐渐不那么强壮了,爸爸的脾气又渐渐的不好了,有时还喝很多酒,喝醉,有时还跟妈妈吵架……这些有如尖刀,在我心里划上一道又一道的伤痕……

有时就很恨自己为什么当初选择了一个八年制的专业。眼看着同一年考上大学的同学一个个毕业、找工作,听他们讲述着在哪找了什么工作,什么时候为家里寄了多少多少钱,又想到自己非但不能为家里赚钱,自己花的每一分钱都还得从父母那里拿,甚是心酸……一直都想劝爸妈别再那么操劳,劝他们也该好好休息,享享福了,可是自己还处于这种状态,又怎么开得了口?于是只能寄希望于哥哥,希望他能好好干,做也优异的成绩来。每次跟哥哥打电话时,我总是跟哥哥说劝爸爸妈妈少累一些,哥哥也一直这么做的,但事实还是没太大改变,唉……

现在,一个“不孝”的儿子,只能在这里写下这些无力的文字,聊以思念。
爸爸,愿你一切都好!

于2009年5月4日晚
北京医院



岁暮五首

一

欲变星霜看可怜
栖时鹤羽巢如隐
已信生涯非梦寐
魂魄此夜无多语

发信人：fear (害怕·风灯烟树两茫然)，
信区：Poems
标题：岁暮自题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
(2010年12月19日 23:47:49 星期天)，转信

二

醉揽愁城疑欲真
南枝朽叶轻悬剑
半死冥鸿音信隔
扣弦今夜谁家客

发信人：IserlohnSnow (雪·寸铁 | 银英版五周年庆)，
信区：Poems
标题：岁暮怀人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
(2010年12月21日 21:33:34 星期二)，转信

三

醉里凄然醒愈真
无边蝶梦来何处
下玉丹心难剖尽
愿将棘刺中心抱

发信人：YanQing (燕青)，
信区：Poems
标题：暮赠留别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
(2010年12月22日 13:52:29 星期三)，转信

四

注眼神州悯且怜
平安夜少平安忆
故老西山欣大醉
兰衣久许春风啸

发信人：YanQing (燕青)，
信区：Poems
标题：岁暮次韵打油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
(2010年12月24日 14:11:09 星期五)，转信

五

细挑青灯幻似真
空觞漫对空君影
壮节相怀行踽踽
起予论道昔时兴

发信人：OrchidDCS (君汪子 | 孤陋而寡闻)，
信区：Poems
标题：岁暮感怀
发信站：北大未名站
(2010年12月24日 17:23:36 星期五)，转信

我的第一台电脑

来源: www.17173.com
作者: 17173.com
发布日期: 2010年08月13日 15:14:36
IP: 192.168.1.101
标题: 我的第一台电脑

我的第一台电脑，也是我家的第一台电脑，是一台奔2的东芝本。它到我们家的时间大约是2000年或是2001年的样子，在我们家服务七八年，到2007年才光荣退役。如果我所记不错，它应该是97年出厂的产品，到退役时已经是十年时光了。它是一台二手电脑，被我妈买下来，成为了我们家的第一台电脑。但很快，2002年我们家搬家，2003年我们家终于有了一台自己新买的电脑。再然后，2004年单位又给妈妈发了一台电脑，于是东芝本便成为了我的专属电脑，陪伴我度过了整个高中时光。

97年的配置，现在看来自然是很糟糕。PII 300MHz处理器，128M内存（原配64M），5G硬盘。WIN98操作系统已经是它能承受的极限了。当然，怀旧的人也许会记得糟糕的WinME，（这个必然是可以跑得动的）还有以WinSE这个名字而广为人知的Win98 Second Edition——用Win98的人必装的版本。尝试装过一次Win2000，结果这个号称超稳定的操作系统，除了可以用鼠标打开office之外，就几乎什么也干不了，最后还蓝屏崩溃掉了。于是重新装回WinSE，我神奇地把这个WinSE（其实盗版包装盒上吹嘘它是经联想OEM改造过的Win TE（third edition）用了三年没有重装，现在看来真是奇迹。虽然中间蓝屏无数次，但居然屡屡化险为夷，我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但这台电脑也有一些不错的设计，比如说对于当时电脑来说相当轻薄的外型，同时顾及到绝大多数接口，还有光软互换。

这台电脑是我的启蒙电脑，所以对我的电脑使用习惯造成了深远的影响，我对笔记本超薄键盘情有独钟就是它的缘故。不过过软的笔记本键盘也致使我没有养成正确的击键方法，即使刻意调整，还是有点“按键”而非“击键”。（当然，别的从来不用台式机的同学总会惊讶于我怎么这么虐键盘，用力这么狠，比如说，我能在一个月之内把键盘用出油光……）

这台老古董在很多方面和现在的笔记本不大一样。比如说又重又大的镍氢电池，一个小小的轴流式散热风扇而不是离心式，厚达两厘米的硬盘……（在服役期快满的时候，恰这硬盘也已经风烛残年，每天都吱吱吱地响，且屡屡出磁盘错误）Win98自带IE5，但它打不开的网站越来越多，后来我升级成了IE6，结果就死慢死慢的。这台陪伴了我3年高中时光的电脑训练出了我节约系统资源的意识，可不是吗，当你的电脑同时开浏览器和QQ就会死机的时候，你还能怎么办呢？我那时所用的软件，几乎都是同类中最节省系统资源的。无奈的是：随着时代的进步，网站一天天升级，IE5要升到IE6；腾讯一再封禁老版本的QQ；各种文件格式都在不断升级。这些都使得你必须用更新的软件。winamp2虽然老当益壮，但流行的ape却不能用这CPU搞定。即使升到最新版的realplayer从而能支持新的编码，CPU也根本解不了通常的rmvb。一台97年的电脑，使用到07年，真的是到了该退役的时候了。其实按我的想法，这台电脑的主流生命期在2000年前后就已经结束了，至多可以延到XP成为主流的2002年，之后不过是苟延残喘发挥余热罢了。不过话又说回来，对于一个起启蒙作用的电脑来说，

又何必在主流生命期内呢？

第二台电脑，SONY Y18C。2005年或者2006年购入，2007年底开始供我使用，直至2010年。在我家呆了5年，在我手上也用了3年多。后来就被我爸爸提走，用于上课放课件。12.1寸普屏，Intel Pentium M 725处理器（Dothan核心90nm制程2M L2），DDR333 512M+256M，原配40G富士通硬盘IDE接口，08年被我换成了160G日立硬盘，预装XP HOME版，我也一直没有升成专业版，或许是正版洁癖？从现在来看，PM725其实还算是相当好的处理器了，至少比P4强。但是在家放了两年之后，等到真正开始用时候，已经满大街都是双核机器。PM725的主流生命期，大约也就到2011年为止了，再往后它由于不能播放高清，运行软件太慢，也就该退出历史舞台了。但仅考虑CPU的话，其实这台本子的生命期还可以更长一些——因为上网本方兴未艾，而上网本的CPU是很差的！使这台电脑不能通过升级来延长主流生命期的关键因素是，内存和硬盘已经不容易升级了。它注定是一台XP时代的电脑，换装WIN7并不合适。但若是仅作为上网本来用，上课放课件，它至少还有三年以上的生命力。此外，它的屏幕灯管也已经老化。在我下定决心要换掉它之后，正如我换掉我的第一台电脑时一样，我忽然发现了这台SONY本子的无数优点：当年看起来它性价比极差，但事实是笔记本从某种程度来讲确实是一分钱一分货。这个本子的做工甚至超过了我现在用的X200。直到它要离开我的时候，我才知道那个又薄又结实的上盖原来就是镁铝合金（虽然现在镁铝合金似乎满大街都是，碳纤维才够牛似的，当年镁铝合金上盖的本子还真是不多）。大学三年下来，周围同学的电脑或多或少都出了问题，而我的电脑一次硬件问题都没有！、这一方面有赖于我的电脑知识和使用的小心，另一方面和它优秀的做工，不错的设计不能说没有关系。虽然没有键盘防泼溅设计，但是我每次处理得当，进水三四次仍然没有事情。应该说，它是比较好拆的本子，硬件的通用性也很强。不过据说现在的SONY本子已经不是这样了？真是遗憾。作为先行的没有光驱的12寸本，它非常轻薄，电力续航也很强劲。官方宣称六芯电池可以撑到6.5小时，而九芯电池可达10.5小时。如果以现在的眼光来看，这无疑是一款优秀的本子，很是切合现在的上网本和低电压轻薄本的观念，只是在当年还颇有怪胎的意思。硬件上最差劲的，大概要算屏幕罢。现在一谈起SONY的本子都说屏幕好，但这本子的屏幕的可视角度却相当可怜，和那台97年的日本子不相上下，甚至无法呈现出均匀的黑色——不管你从哪个角度看，总会有地方因角度偏大而发白。从win98和office97换到XP和Office 2007，刚得到这个本子的时候我无疑是非常欣喜的。虽然当时的中高端笔记本已经是双核的天下了。这个本子陪伴了我大学的大部分时间，在上面我写了不少东西，以至于我很难用简短的话来总结与它共度的日子了。

我的第三台电脑就是我现在用来打这篇文章的电脑：ThinkPad X200，P8700 CPU，320G 5400rpm 硬盘，

X4500(HD) 集显，DDR3 1066 2G。2010年3月4日购入。得力于INTEL这两年的CPU技术，P8700和台式机CPU差距已经不大。X4500可以硬解高清，我又不玩游戏，这台电脑已经完全足够我用。所以说，它还是非常不错的，唯一的缺憾就是做工。ThinkPad的键盘手感当然是非常好的，但是这型有点偏软，手感远远不如同学的那台T43（那真是我敲过的最好的笔记本键盘）。和前一台SONY本子相比，虽然软了一点，但是多出来的键程使得手感还是略胜一筹。换新电脑之后我的打字速度飙升百分之三十，估计和这个键盘很有关系。小红点在高速打字的时候真的是非常方便！虽然我有外接的鼠标，现在我仍然有一半的鼠标操作小红点。老实说，现在我已经不会使用触摸板了，用别的同学的笔记本时非常不习惯。

其实呢，买电脑的时候觉得这是一个青黄不接的时候，旧CPU机型未下市，新CPU机型又没有性价比。但是毕竟当时急用，于是就换了。当时的想法是，用金钱换时间。我知道买它在金钱上是有点亏的，但是在时间上则不然。拿到电脑后对它的做工其实是有点失望的。有些地方实在是毛糙，比不上原来的SONY本子。但是自从那次键盘进水拆开之后，我才惊叹于它的设计之优秀。神奇的是在硬件外型上，新旧电脑非常一致。接口排布几乎一样，前面都是只有上盖开关和读卡器；左面都是2个USB口，网线口，VGA口，电源孔，不过SONY的express卡和散热孔在右面，TP相反；右面是耳机麦克风和锁孔。TP比SONY少了1394口，多了一个USB口，还有一个不常用的电话线口左右相反。桌面电线的排布完全不需要做任何改变。多出的一个USB口给了我极大的方便。2个USB口确实太少了，X200的3个将将够，而4个就比较合适了。总体来说，常用的几个接口：USB，网线，电源，VGA，耳机；排布完全一样！这样使得我完全不用调整桌面上各种连线的布局。买新电脑之后不久就买了新的1T移动硬盘，于是一举解决了我对原来电脑的所有不满：速度和空间，所以现在这段时间我对电脑前所未有地满足。这台电脑也是我最喜欢的一台。刚结束的这个学期，我每天上课都带着这台电脑记笔记。不管怎么说吧，打字确实比手写快不是？就是记公式和图表，我还有一块手写板呢……另外我这样的懒人实在不想把讲义打出来。装的是win7，不久又买了正版的office2010，于是又一次学习的过程开始了……